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SI CHUAN HUA XIN (GROUP) CPA (LLP)

地址:成都市洗面桥街 18 号金茂礼都南 28 楼

电话: (028) 85560449

传真: (028) 85592480

邮编: 610041

电邮: schxcpa@163.net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川华信审(2020)第 0026 号

目录:

- |               |                 |
|---------------|-----------------|
| 1、防伪标识        | 5、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
| 2、审计报告        | 6、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
| 3、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 7、财务报表附注        |
| 4、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                 |

防伪编号：**0282020040143264347**  
报告文号：川华信审（2019）第0026号  
委托单位：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名称：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号码：91510000621605256E  
事务所名称：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日期：2020-04-28  
报备时间：2020-04-28 17:20  
被审单位所在地：四川成都  
签名注册会计师：张兰  
袁广明



防伪二维码

##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年报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028-85560449  
传 真：028-85592480  
通 讯 地 址：成都市洗面桥街18号金茂礼都南28楼  
电 子 邮 件：schxcpa@163.net  
事务所网址：<http://www.hxcpa.com.cn>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号仅证明该业务报告是由经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报告的法律责任主体是签字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事务所。如业务报告缺乏防伪封面或者防伪封面提供的信息无法正常查询，请报告使用人谨慎使用。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防伪查询电话：028-85316767、028-85317676  
防伪查询网址：<http://www.scicpa.org.cn>

# 审计报告

川华信审（2020）第 0026 号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保留意见

我们审计了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林业）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升达林业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 1、持续经营能力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和“十二、1”所述，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升达林业有息债务本息余额 87,364.19 万元，上述债务绝大部分已逾期或触发违约条款被债权人起诉，升达林业多个银行账户被冻结，包括募集资金专户在内的银行存款大部分被扣划，主要子公司的股权被司法冻结，这种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升达林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财务报表没有对升达林业如何消除对持续经营的重大疑虑做出充分披露。

### 2、控股股东占用资金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2”所述，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升达林业控股股东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集团）违规占用升达林业资金余额为 116,467.21 万元。升达集团因无力清偿巨额债务已被债权人提起破产重整，其主要资产受限或实际价值较低，升达林业管理层判断认为从升达集团获得清偿的可能性极低，并经升达林业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期对升达集团的资金占用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升达集团尚未正式开展与破产程序相关的审计评估及债权申报工作，我们无法确定升达林业能否在升达集团的破产程序中获得清偿，无法判断相关坏账准备

计提是否恰当。

### 3、应收艾恩吉斯款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3”和“十一、(三)、1”所述，经债权债务转让、抵消、股权收购后，陕西艾恩吉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恩吉斯）欠付升达林业的货款由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绿源）承担，最终陕西绿源欠付升达林业 2,895.54 万元。针对该部分款项，陕西绿源提供了太白县圣明通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白加气站）100% 股权质押，以及商洛市启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进行担保，并承诺以每年收取的太白加气站出租收益偿还欠款。经升达林业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升达林业以太白加气站的出租收益折现额与应收款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395.54 万元。

我们无法就应收艾恩吉斯款项 2,895.54 万元的可收回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相关坏账准备计提是否恰当。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升达林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外，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一）收入确认

有关收入确认方面的信息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24”和附注“五、34”所述。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升达林业主要从事 LNG 的生产与销售，2019 年度升达林业的营业收入为 110,628.19 万元，较 2018 年增长 15.21%。	1、了解、评价销售与收款循环内控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并对关键控制点进行测试； 2、了解生产工艺和产能利用情况，结合
升达林业收入确认分为客户自提和公司配送，客户自提以装车出库作为收入确认时	原料气投入产出比率、电费投入产出比率测算 LNG 产量，并与当期销量进行核对，检查产

**(一) 收入确认**

有关收入确认方面的信息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24”和附注“五、34”所述。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p>点，公司配送以客户签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p> <p>由于收入是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销量的合理性；</p> <p>3、了解销售定价政策，对不同销售模式下的销售单价进行分析，检查不同销售模式下的客户销售价格的合理性；</p> <p>4、选取重要客户检查收入确认的关键支持性证据，如过磅单、出库单、发票、对账单、回款等；</p> <p>5、对重大变动情况实施分析性程序；</p> <p>6、对重要客户的销售量、应收和预收账款余额实施函证；</p> <p>7、实施截止性测试，检查收入确认是否跨期。</p>

**(二) 关联方的识别和关联交易披露**

有关关联方的识别和关联交易披露方面的信息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九”所述。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p>2019 年度，升达林业对客户陕西艾恩吉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销售收入为 84,049.28 万元，占全年销售收入的 75.97%，份额较 2018 年增加 14.76%。该客户长期占据升达林业重要销售份额，且存在回款不及时的情况，能否正确识别关联方并披露关联交易对升达林业的财务报表影响重大，因此我们将关联方关系的认定和关联交易披露的完整性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了解并评价升达林业识别和披露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内部控制；</p> <p>2、取得了管理层提供的关联方清单，将其与财务报告中披露的关联方进行核对；</p> <p>3、查询公开信息，检查关联方清单是否完整；</p> <p>4、检查重要客户的合同主要条款，并核查销售价格是否公允；</p> <p>5、对重要客户进行访谈，并对其函证关</p>

**(二) 关联方的识别和关联交易披露**

有关关联方的识别和关联交易披露方面的信息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九”所述。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关联方关系； 6、利用律师对疑似关联方的调查和判断工作； 7、复核管理层提供的关联方交易发生额及余额明细，以确定是否恰当披露。

**四、其他信息**

升达林业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9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如上述“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我们无法就持续经营、控股股东资金占用和应收艾恩吉斯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事项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确定与这些事项相关的其他信息是否存在重大错报。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升达林业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升达林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升达林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升达林业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升达林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升达林业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升达林业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随同审计报告一并使用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编制单位：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编号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10,943,755.21	174,760,022.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五.2	432,608,823.60	448,875,290.1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3	14,754,796.47	21,085,616.81
其他应收款	五.4	75,432,802.02	1,243,144,679.75
存货	五.5	14,601,404.06	13,072,639.5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2,433,545.47	222,497,565.14
<b>流动资产合计</b>		<b>650,775,126.83</b>	<b>2,123,435,814.24</b>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7		15,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五.8	6,103,121.06	6,906,092.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9	35,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10	4,723,151.53	4,925,221.33
固定资产	五.11	721,701,627.83	792,797,665.15
在建工程	五.12	28,123,068.59	26,873,199.94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13	75,671,378.24	69,079,570.53
开发支出		-	-
商誉	五.14	6,476,838.11	15,314,838.11
长期待摊费用	五.15	6,000.00	139,333.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6	12,876,753.58	10,346,944.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7	-	5,134,914.61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890,681,938.94</b>	<b>946,517,779.61</b>
<b>资产总计</b>		<b>1,541,457,065.77</b>	<b>3,069,953,593.85</b>

法定代表人：单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孔理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孔理华



#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元

项 目	附注编号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9	225,516,949.59	324,353,253.81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五.20	28,591,583.11	34,867,949.72
预收款项	五.21	18,257,681.93	29,107,455.92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五.22	14,246,207.91	5,408,615.33
应交税费	五.23	24,811,837.26	24,116,339.92
其他应付款	五.24	366,582,353.84	396,167,085.19
持有待售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5	320,495,378.73	328,466,494.12
其他流动负债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998,501,992.37</b>	<b>1,142,487,194.01</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6	-	20,000,000.00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五.27	23,056,841.61	129,307,000.00
递延收益	五.28	2,124,416.73	2,244,666.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6	6,408,865.25	6,874,400.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1,590,123.59</b>	<b>158,426,066.95</b>
<b>负债合计</b>		<b>1,030,092,115.96</b>	<b>1,300,913,260.96</b>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29	752,328,267.00	752,328,267.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五.30	718,858,076.09	718,858,076.09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五.31	8,144,257.50	4,778,477.95
盈余公积	五.32	30,864,384.62	30,864,384.62
未分配利润	五.33	-1,265,523,797.13	-12,849,101.37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44,671,188.08</b>	<b>1,493,980,104.29</b>
少数股东权益		266,693,761.73	275,060,228.60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511,364,949.81</b>	<b>1,769,040,332.89</b>
<b>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541,457,065.77</b>	<b>3,069,953,593.85</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利润表

2019年度

随同审计报告一并使用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编制单位：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编号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五.34	1,106,281,900.16	960,246,763.97
减：营业成本	五.34	996,301,145.51	835,410,970.81
税金及附加	五.35	4,039,503.90	14,386,523.53
销售费用	五.36	8,293,081.39	7,396,400.66
管理费用	五.37	60,812,173.51	67,408,686.96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五.38	111,042,947.28	122,139,609.64
其中：利息费用		111,422,853.26	118,447,648.78
利息收入		426,935.97	3,081,670.84
加：其他收益	五.39	120,249.96	343,650.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0	7,311,697.90	-2,271,189.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02,971.40	-2,271,063.0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1	-1,186,876,739.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2	-2,856,000.00	-101,334,484.3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3	-328,119.70	-435,392.6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56,835,862.79	-190,192,843.44
加：营业外收入	五.44	76,918.45	18,205.40
减：营业外支出	五.45	5,906,798.27	876,738.7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62,665,742.61	-191,051,376.74
减：所得税费用	五.46	-1,072,828.13	-95,338.4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1,592,914.48	-190,956,038.3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1,592,914.48	-190,956,038.34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4,495,467.07	-12,830,226.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7,097,447.41	-178,125,812.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61,592,914.48	-190,956,038.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47,097,447.41	-178,125,812.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495,467.07	-12,830,226.3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658	-0.237
（二）稀释每股收益		-1.658	-0.237

法定代表人：

单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杜生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杜生华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编号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6,679,954.48	955,780,379.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9,123,454.34	4,057,038.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5,803,408.82	959,837,417.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9,380,598.46	920,069,828.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890,619.71	28,494,193.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056,201.28	36,952,588.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22,464,809.55	16,086,464.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0,792,229.00	1,001,603,075.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1,179.82	-41,765,657.24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15,608.23	4,709,249.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81,040.81	277,190.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6,649.04	224,986,439.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3,350.96	-224,986,439.96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90,52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65,359,062.73	194,745,624.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359,062.73	485,265,624.3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30,780.00	461,133,994.7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519,295.33	10,913,055.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55,480,723.00	1,086,739,399.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930,798.33	1,558,786,449.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1,735.60	-1,073,520,825.09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4,853,252.12	1,345,126,174.41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6,396,047.30	4,853,252.12

法定代表人：

*单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孔建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

*孔建华*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752,328,267.00	-	-	-	718,858,076.09	-	-	4,778,477.95	30,864,384.62	-12,849,101.37	275,060,228.60	1,769,040,332.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52,328,267.00	-	-	-	718,858,076.09	-	-	4,778,477.95	30,864,384.62	-18,426,349.72	275,025,199.45	1,763,428,055.39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65,779.55	-	-1,247,097,447.41	-8,331,437.72	-1,252,063,105.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47,097,447.41	-14,495,467.07	-1,261,592,914.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3,365,779.55	-		3,233,788.21	6,599,567.76
1.本年提取								4,823,102.40			4,633,961.13	9,457,063.53
2.本年使用								1,457,322.85			1,400,172.92	2,857,495.77
（六）其他											2,930,241.14	2,930,241.14
四、本年年末余额	752,328,267.00	-	-	-	718,858,076.09	-	-	8,144,257.50	30,864,384.62	-1,265,523,797.13	266,693,761.73	511,364,949.81

法定代表人： 李一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杜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杜安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9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集团)审计师事务所  
金额单位：元  
并使用时

项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52,328,267.00	-	-	-	718,858,076.09	-	-	2,036,510.90	30,864,384.62	165,276,710.63	285,072,269.19	1,954,436,218.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752,328,267.00	-	-	-	718,858,076.09	-	-	2,036,510.90	30,864,384.62	165,276,710.63	285,072,269.19	1,954,436,218.43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2,741,967.05	-	-178,125,812.00	-10,012,040.59	-185,395,885.5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2,741,967.05	-	-	2,818,185.75	5,560,152.80
1.本年提取								5,852,659.06			5,623,143.01	11,475,802.07
2.本年使用								3,110,692.01			2,804,957.26	5,915,649.27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52,328,267.00	-	-	-	718,858,076.09	-	-	4,778,477.95	30,864,384.62	-12,849,101.37	275,060,228.60	1,769,040,332.89

法定代表人： 单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 和

单译

和

和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随同审计报告一并使用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项 目	附注编号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4,260,718.87	165,974,872.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	
应收账款		-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	
其他应收款	十三.1	497,630,695.60	1,677,880,826.63
存货		31,069.81	70,739.6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其他流动资产		1,309,557.25	221,183,851.68
流动资产合计		603,232,041.53	2,065,110,290.3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2	303,706,512.45	333,347,483.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723,151.53	4,925,221.33
固定资产		5,019,071.88	5,620,239.29
在建工程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油气资产		-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3,384.75	117,017.23
开发支出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51,619.50	3,351,619.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1,883,740.11	362,361,581.20
资产总计		935,115,781.64	2,427,471,871.5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随同审计报告一并使用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项 目	附注编号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5,516,949.59	230,52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	
应付账款		-	
预收款项		152,100.0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7,062,692.75	2,180,093.72
应交税费		16,984,703.13	10,758,167.54
其他应付款		275,547,100.75	261,807,192.41
持有待售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6,636,313.12	209,636,313.12
其他流动负债		-	
流动负债合计		641,899,859.34	714,901,766.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应付债券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长期应付款		-	
租赁负债			
预计负债		23,056,841.61	129,307,000.00
递延收益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056,841.61	129,307,000.00
负债合计		664,956,700.95	844,208,766.7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52,328,267.00	752,328,267.00
其他权益工具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资本公积		718,858,076.09	718,858,076.09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30,864,384.62	30,864,384.62
未分配利润		-1,231,891,647.02	81,212,377.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0,159,080.69	1,583,263,104.75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935,115,781.64	2,427,471,871.54

法定代表人：

*（手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手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手印）*



# 母公司利润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随同审计报告一并使用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编号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三.3	571,175.99	565,995.08
减：营业成本	十三.3	202,069.80	202,069.80
税金及附加		141,214.93	10,567,437.04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27,801,478.16	26,720,132.94
研发费用		-	
财务费用		38,123,454.04	33,236,686.93
其中：利息费用		71,343,793.62	41,441,080.16
利息收入		32,278,974.85	33,284,566.85
加：其他收益		-	23,400.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4	7,036,876.68	-2,271,189.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02,971.40	-2,271,063.0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28,298,191.2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000,000.00	-12,309,818.6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8,119.70	-435,392.6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07,286,475.25	-85,153,331.71
加：营业外收入		2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5,837,548.8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13,104,024.06	-85,153,331.71
减：所得税费用		-	-3,077,454.6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3,104,024.06	-82,075,877.0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3,104,024.06	-82,075,877.0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2.权益法下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6.其他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13,104,024.06	-82,075,877.04

法定代表人：

郭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杜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杜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9年度

随同审计报告一并使用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编制单位：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编号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33,060.11	72,839,758.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33,060.11	72,839,758.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09,977.26	7,570,198.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1,795.35	82,390.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35,396.14	31,898,499.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77,168.75	39,551,088.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44,108.64	33,288,670.05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80.00	2,3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80.00	220,002,3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4,620.00	-220,002,300.00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60,52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301,397.82	95,882,134.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301,397.82	356,402,134.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349,382,229.5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4,214.81	8,921,887.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480,723.00	574,660,960.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714,937.81	932,965,078.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6,460.01	-576,562,943.67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493,789.27	763,770,362.8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0,760.64	493,789.27

法定代表人： 靳 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孔 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丁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52,328,267.00				718,858,076.09		81,212,377.04	1,583,263,104.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752,328,267.00				718,858,076.09		81,212,377.04	1,583,263,104.7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13,104,024.06	-1,313,104,024.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52,328,267.00				718,858,076.09		-1,231,891,647.02	270,159,080.69			

法定代表人： 单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静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9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52,328,267.00				718,858,076.09				30,864,384.62	163,288,254.08	1,665,338,981.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752,328,267.00				718,858,076.09				30,864,384.62	163,288,254.08	1,665,338,981.79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82,075,877.04	-82,075,877.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82,075,877.04	-82,075,877.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52,328,267.00				718,858,076.09				30,864,384.62	81,212,377.04	1,583,263,104.7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会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 (一) 历史沿革

2005年12月16日, 经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四川升达林产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川府函[2005]249号)批准, 四川升达林产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25,188,599.00元, 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总股本12,518.8599万股。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08]830号文)核准, 于2008年7月10日, 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5,000,000.00股, 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4.56元, 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50,800,000.00元, 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8,808,098.23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31,991,901.77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55,000,000.00元, 增加资本公积176,991,901.77元。注册资本变更为215,000,000.00元。

经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0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息0.5元(含税), 每10股转增4股”, 2010年6月该项分配实施完毕, 本公司股本变更为301,000,000.00元。

2010年12月21日,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869号文)核准, 向社会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64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67元, 募集资金合计319,788,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3,012,400.00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06,775,600.0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56,400,000.00元, 增加资本公积250,375,600.00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后, 本公司的股本变更为357,400,000.00元。

2011年9月14日, 本公司201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以2011年6月30日的总股本357,400,000.00股为基数, 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8股的比例, 向全体股东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285,920,000.00元, 转增后本公司股本增加到643,320,000.00元。

2016年1月13日,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38号文)核准, 向社会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09,008,267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99元, 募集资金合计761,967,786.33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6,636,353.24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745,331,433.09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109,008,267.00元, 增加资本公积636,323,166.09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后, 本公司的股本变更为752,328,267.00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升达集团)。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000621605256E；公司住所：成都市锦江区东华正街 42 号；注册资本：752,328,267.00 元；法定代表人：单洋。本公司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包括以下 9 家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贵州中弘达能源有限公司	贵州中弘达
眉山市彭山中海能源有限公司	彭山中海
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榆林金源
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米脂绿源
榆林金源物流有限公司	金源物流
陕西圣明源能源有限公司	圣明源公司
神木市胜大天然气加气有限公司	胜大天然气公司
山西乾润能源有限公司	乾润能源
内蒙古博通中海天然气有限公司	博通中海

注：本期公司未将胜大天然气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六、（四）”所述。本公司财务报表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批准对外公布。

## （二）行业性质和经营范围

公司所处的行业：液化天然气行业。

经营范围：林木种植；木竹材经营加工；生产、加工、批发、销售胶合板、刨花板、定向刨花板、中密度纤维板、装饰单板贴面人造板、浸渍胶膜纸饰面人造板、细木工板、实木复合地板、浸渍纸层压木质地板、竹地板、实木地板；进出口业。（以上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 LNG 的生产和销售。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 2. 持续经营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息债务本息余额 87,364.19 万元，上述债务绝大部分已逾期或触发违约条款被债权人起诉，公司多个银行账户被冻结，包括募集资金专户在内的银行存款大部分被扣划，主要子公司的股权被司法冻结。其中，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金租）向法院申请拍卖和变卖公司两条年产 20 万吨 LNG 生产线，虽然均已流拍，

但若华融金租将 LNG 生产线用于抵债，公司将丧失核心资产并导致缺少收入和利润来源，进而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针对上述情况，公司积极与主要债权人沟通，就债务展期、偿还方案等达成了和解意向。其中，公司与华融金租双方委托律师在杭州中院法官的主持下达成执行和解，双方约定了新的还款计划，在履约期间内，华融金租暂不申请法院对公司名下资产进行拍卖、变卖、抵债等司法处置，并确保公司资产正常用于生产经营。同时，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三）、2”所述，期后公司第一大股东变为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宝信托）作为受托人的“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宝升宏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公司预计新股东的进入会对相关逾期债务的解决带来积极、正面的影响，从而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有利影响。

此外，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三）、1”和“十二、4”所述，公司完成了重要子公司榆林金源、米脂绿源、金源物流（以下统称陕西公司）的董事会改组，完善了销售流程，停止对陕西艾恩吉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恩吉斯）销售，并于期后完成收购陕西公司的 49% 股权，实现对陕西公司 100% 持股。公司采取现款现货的销售模式，并重新引进新奥能源贸易有限公司等重要客户，陕西公司经营现金流得到极大的改善。同时，公司已制定三年经营计划，对债务和解及偿还、上市公司规范运作、陕西公司经营管理做出了合理安排。另外一方面，在当地政府相关部门的协调和帮助下，公司拟用榆林金源、米脂绿源的 49% 股权进行抵押贷款，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综合来看，公司持续经营不会产生重大不确定性。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进行编制是合理的。

###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 4. 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

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2) 合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于对比报表期初已经存在，从对比报表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按原账面价值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

#### ①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②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A 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B 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股东权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股东权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

同。

#### (1) 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公司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

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 （3）金融负债的分类及计量

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③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如果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应当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

####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②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 (6) 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①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②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③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 (7)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8）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 （9）衍生金融工具

公司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以远期外汇合同、利率互换合约和交叉货币利率互换工具，分别对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进行套期保值。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10）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合同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融资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

减值准备。公司应收款项具备下列情形时，公司进行单项评估，确认预期信用损失：①债务单位失联、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②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2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往来
组合3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划分为组合1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出口退税款，具有极低的信用风险，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划分为组合2的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划分为组合3的应收款项，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按照应收账款连续账龄的原则计提坏账准备。

## 10. 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产成品、低值易耗品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认定法计价。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为存货的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其可变现净值为该存货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其可变现净值为所生产的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③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公司持有的存货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过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果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①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②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11. 长期股权投资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公司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 12.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屋、土地，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按照直线法（扣除净残值率5%）计提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



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3.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及其它设备等。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和其他，固定资产按取得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扣除净残值确定其折旧率。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15-40	5	6.33—2.375
2	机器设备	12-20	5	7.92—4.75
3	运输设备	5-8	5	19.00—11.875
4	办公设备及其他	5	5	19.00

####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

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14. 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分为自营建造工程、出包建造工程、设备安装工程等。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造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造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 15. 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6. 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无法预见该项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4)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 (5)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17. 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等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各类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如下：

#### （1）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2）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下述信息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①固定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②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固定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④有证据表明固定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⑤固定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⑥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固定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固定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⑦其他表明固定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司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项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当单项固定资产或者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下述信息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①在建工程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在建工程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

不利影响；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④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⑤在建工程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⑥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在建工程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在建工程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⑦其他表明在建工程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项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当单项在建工程或者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下述信息判断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①无形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②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无形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④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⑤无形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⑥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无形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⑦其他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系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19. 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计受益计划。

设计提存计划指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本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20. 预计负债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21. 收入确认原则

###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销售液化天然气（LNG）区分客户自提和公司运送，客户自提以公司装车法兰片为交接点，公司装车过磅完毕即确认收入；公司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的，以公司运输车的法兰片为交接点，卸载完成即确认收入。

公司销售燃气，燃气收入于客户使用燃气时确认，每个会计期末，公司同客户确认燃气实际用量，根据实际用量和销售单价确认收入。

####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①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具体确认方法：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3）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①、劳务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

②、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的，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

本公司提供的入户管道安装工程，按照政府物价主管部门核定的收费标准向用户收取安装费。安装工程完成且具备通气条件时，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认收入。

## 22. 政府补助

###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会计政策

政府补助在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企业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应当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或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①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24. 安全生产费

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管总局联合制定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相关规定计提安全费用，其中危险品生产与仓储企业依据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平均逐月提取。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 25.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

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

期损益。

## 26. 持有待售资产

### (1) 持有待售资产确认标准

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

###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持有待售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组资产组，并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这种资产组中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的商誉。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 27.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①2017年3月31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2017年5月2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实施，本公司已执行上述准则。

2019年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2019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4,760,022.76	174,760,022.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48,875,290.19	448,875,290.1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1,085,616.81	21,085,616.81	
其他应收款	1,237,517,989.75	1,243,144,679.75	-5,626,690.00
存货	13,072,639.59	13,072,639.5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2,497,565.14	222,497,565.14	
流动资产合计	2,117,809,124.24	2,123,435,814.24	-5,626,690.0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906,092.46	6,906,092.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925,221.33	4,925,221.33	
固定资产	792,797,665.15	792,797,665.15	
在建工程	26,873,199.94	26,873,199.9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9,079,570.53	69,079,570.53	
开发支出			
商誉	15,314,838.11	15,314,838.11	
长期待摊费用	139,333.34	139,333.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61,356.64	10,346,944.14	14,412.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34,914.61	5,134,914.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6,532,192.11	946,517,779.61	14,412.50
资产总计	3,064,341,316.35	3,069,953,593.85	-5,612,277.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4,353,253.81	324,353,253.81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867,949.72	34,867,949.72	
预收款项	29,107,455.92	29,107,455.92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5,408,615.33	5,408,615.33	
应交税费	24,116,339.92	24,116,339.92	
其他应付款	396,167,085.19	396,167,085.1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8,466,494.12	328,466,494.1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42,487,194.01	1,142,487,194.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129,307,000.00	129,307,000.00	
递延收益	2,244,666.69	2,244,666.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6,874,400.26	6,874,400.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8,426,066.95	158,426,066.95	
负债合计	1,300,913,260.96	1,300,913,260.9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52,328,267.00	752,328,2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18,858,076.09	718,858,076.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778,477.95	4,778,477.95	
盈余公积	30,864,384.62	30,864,384.62	
未分配利润	-18,426,349.72	-12,849,101.37	-5,577,248.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88,402,855.94	1,493,980,104.29	-5,577,248.35
少数股东权益	275,025,199.45	275,060,228.60	-35,029.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63,428,055.39	1,769,040,332.89	-5,612,277.50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3,064,341,316.35	3,069,953,593.85	-5,612,277.50

②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进行了修订，要求自2019年6月10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进行了修订，要求自2019年6月17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本公司已执行上述准则。

③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并对2018年度的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追溯调整列报，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新列报项目及金额		原列报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48,875,290.19
应收账款	448,875,290.19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4,867,949.72
应付账款	34,867,949.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1,334,484.37	资产减值损失	101,334,484.37

## (2) 会计估计变更及影响

无。

## 四、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16%、13%、11%、10%、9%、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	7%、5%、1%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	15%、25%

注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简并增值税税率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37号), 自2017年7月1日起, 天然气等行业增值税税率从13%降至11%。

注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于2018年4月4日发布的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中相关规定, 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 原适用17%和11%税率的, 税率分别调整为16%、10%。

注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2019年3月20日发布的2019年第39号文件《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规定,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 原适用16%税率的, 税率调整为13%, 原适用10%税率的, 税率调整为9%, 自2019年4月1日开始执行。

注4: 其他税种依据有关规定计征。

##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根据财税〔2011〕58号文件规定, 榆林金源经子洲县国家税务局备案核准, 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2) 根据米脂国税通[2017]645号税务事项通知书, 米脂绿源符合《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第二条要求, 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根据财税〔2011〕58号文件规定, 经扎鲁特旗国家税务局备案核准, 博通中海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期末数系指2019年12月31日余额、期初数系指2019年1月1日余额, 本期数系指2019年度发生额, 上期数系指2018年度发生额)

##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9,559.11			381,809.43
其中：人民币			9,559.11			381,809.43
美元						
欧元						
银行存款			109,981,377.16			173,412,844.92
其中：人民币			109,980,377.45			173,411,836.15
美元	14.21	6.9762	99.13	14.21	6.8632	98.56
欧元	115.23	7.8155	900.58	115.23	7.8473	910.21
其他货币资金			952,818.94			965,368.41
其中：人民币			952,818.94			965,368.41
美元						
欧元						
合计			110,943,755.21			174,760,022.76

注1：由于公司债务逾期或触发违约条款，被债权人起诉，公司多个银行账户被司法冻结，截至2019年12月31日，被冻结账户涉及的银行存款余额10,359.77万元，该部分银行存款无法正常使用。

注2：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信托和贷款保证金。

##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评估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8,942,042.20	96.81	47,908,658.41	10.2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445,646.22	3.19	3,870,206.41	25.06
其中：组合3	15,445,646.22	3.19	3,870,206.41	25.06
合计	484,387,688.42	100.00	51,778,864.82	10.69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4,522,567.79	99.81	25,647,277.60	5.4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14,085.86	0.19	914,085.86	100.00
合计	475,436,653.65	100.00	26,561,363.46	5.59

## (2) 期末单项评估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	账面余额	坏账余额	计提比例(%)	计提原因
陕西艾恩吉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67,884,236.34	46,850,852.55	10.01	详附注十一、(三)、1
东营汇广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914,085.86	914,085.86	100.00	公司已注销,款项无法收回
榆林凯西商贸有限公司	143,720.00	143,720.00	100.00	公司已注销,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468,942,042.20	47,908,658.41	10.22	—

##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7,689,661.01	384,483.06	5.00	463,815,446.13	23,190,772.30	5.00
一至二年	1,991,609.77	199,160.97	10.00	1,857,300.70	185,730.07	10.00
二至三年	321,454.60	64,290.92	20.00	7,180,450.82	1,436,090.16	20.00
三至四年	3,773,550.70	1,886,775.35	50.00	1,669,370.14	834,685.07	50.00
四至五年	1,669,370.14	1,335,496.11	80.00			
五年以上			100.00			
合计	15,445,646.22	3,870,206.41	25.06	474,522,567.79	25,647,277.60	5.40

##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5,217,501.36 元, 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 (5) 本报告期无核销的应收账款。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陕西艾恩吉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67,884,236.34	96.59	46,850,852.55
扎鲁特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236,660.00	0.67	1,618,330.00
百旷油田有限公司	2,453,054.00	0.51	127,702.58
东营汇广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914,085.86	0.19	914,085.86



项目	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榆林凯西商贸有限公司	143,720.00	0.03	143,720.00
合计	474,631,756.20	97.99	49,654,690.99

### 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2,772,202.02	86.56	19,028,955.58	90.25
一至二年	533,391.46	3.62	1,354,903.55	6.43
二至三年	914,786.62	6.20	448,399.18	2.12
三年以上	534,416.37	3.62	253,358.50	1.20
合计	14,754,796.47	100.00	21,085,616.81	100.00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项目	金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销售西部分公司	11,055,739.31	74.93
子洲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402,144.00	2.73
汉中海源汽贸有限责任公司	266,350.76	1.81
子洲县地方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30,000.00	0.88
延安华伟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127,659.00	0.87
合计	11,981,893.07	81.21

### 4.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5,432,802.02	1,237,517,989.75
合计	75,432,802.02	1,237,517,989.75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评估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46,172,123.12	98.17	1,174,672,123.12	94.2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251,498.29	1.83	19,318,696.27	83.09
其中：组合 3	23,251,498.29	1.83	19,318,696.27	83.09
合计	1,269,423,621.41	100.00	1,193,990,819.39	94.06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76,345,577.11	92.63	10,000,000.00	0.8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3,558,620.55	7.37	22,386,207.91	23.9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269,904,197.66	100.00	32,386,207.91	2.55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22,386,207.91		10,000,000.00	32,386,207.91
期初余额在本期	22,386,207.91		10,000,000.00	32,386,207.91
本期计提	-3,067,511.64		1,164,672,123.12	1,161,604,611.4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9,318,696.27		1,174,672,123.12	1,193,990,819.39

## (3) 期末单项评估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原因
成眉石化园区管理委员会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	详见附注五、12 所述
升达集团	1,164,672,123.12	1,164,672,123.12	100.00	详见附注十二、2 所述
自贡市华燃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100.00	对方经营困难, 预计无法收回
延安海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500,000.00			资产重组, 收回有保障, 详见附注十一、(三)、1 所述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63,000,000.00			资产重组, 收回有保障, 详见附注十一、(三)、1 所述
合计	1,246,172,123.12	1,174,672,123.12	94.26	—

## (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2,714,865.01	135,743.25	5.00	1,875,310.00	93,765.50	5.00
一至二年	142,802.20	14,280.22	10.00	72,576,597.00	7,257,659.70	10.00
二至三年	1,086,975.81	217,395.16	20.00	484,213.55	96,842.71	20.00
三至四年	704,355.27	352,177.64	50.00	37,000.00	18,500.00	50.00
四至五年	17,000.00	13,600.00	80.00	18,330,300.00	14,664,240.00	80.00
五年以上	18,585,500.00	18,585,500.00	100.00	255,200.00	255,200.00	100.00
合计	23,251,498.29	19,318,696.27	83.09	93,558,620.55	22,386,207.91	23.93

## (5)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61,604,611.48 元, 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 (6) 本报告期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无。

## (7)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控股股东违规资金占用	1,164,672,123.12	1,166,345,577.11
应收往来款项	100,204,119.03	99,576,236.05
保证金	3,249,072.00	3,150,000.00

备用金、周转金	880,606.65	307,503.02
代垫款	417,700.61	524,881.48
合计	1,269,423,621.41	1,269,904,197.66

(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升达集团	1,164,672,123.12	91.75	1,164,672,123.12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63,000,000.00	4.96	
镇远县财政局 <sup>注</sup>	15,000,000.00	1.18	15,000,000.00
延安海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500,000.00	0.67	
自贡市华燃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	0.55	7,000,000.00
合计	1,258,172,123.12	99.11	1,186,672,123.12

注: 应收镇远县财政局系土地预付款, 该项目实质已终止,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五、12”所述。

## 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729,645.08		7,729,645.08	9,103,257.76		9,103,257.76
周转材料	151,292.82		151,292.82	214,496.28		214,496.28
生产成本						
产成品	4,422,964.34		4,422,964.34	3,733,764.86		3,733,764.86
消耗性生物资产						
工程施工 <sup>注</sup>	2,297,501.82		2,297,501.82	21,120.69		21,120.69
合计	14,601,404.06		14,601,404.06	13,072,639.59		13,072,639.59

注: 本期增加的工程施工主要系子公司内蒙古中海博通公司尚未完工的燃气安装工程施工成本。

(2) 存货跌价准备: 无。

## 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待抵扣金额	2,433,545.47	2,497,565.14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理财产品 <sup>注</sup>		220,000,000.00
合计	2,433,545.47	222,497,565.14

注：因债务违约，本期公司理财产品已全额被司法扣划。

##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15,000,000.00

###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上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成都亚商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8.33%	
深圳大麦理财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4.76%	
合计	15,000,000.00		15,000,000.00						

注：本期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期初余额重分类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三、27、（1）”所述。

## 8. 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四川中海天然气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914,427.75	6,906,092.46	-802,971.40	6,103,121.06
合计		10,914,427.75	6,906,092.46	-802,971.40	6,103,121.06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四川中海天然气有限公司	16.70	16.70				
合计						

(2) 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能力受限制的有关情况：无。

**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本期累计利得和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原因
成都亚商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3,416,670.00		
深圳大麦理财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神木市胜大天然气加气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35,000,000.00	15,000,000.00	35,000,000.00	3,416,670.00		

注 1：本期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期初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报，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三、27、（1）”所述。

注 2：公司对成都亚商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投资及收益已被司法冻结。

**10.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419,572.88			8,419,572.8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8,419,572.88			8,419,572.8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494,351.55			3,494,351.55
2.本期增加金额	202,069.80			202,069.80
(1) 计提或摊销	202,069.80			202,069.8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696,421.35			3,696,421.3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723,151.53			4,723,151.53
2.期初账面价值	4,925,221.33			4,925,221.33

注：因债务违约，公司投资性房地产被司法查封。

## 11.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80,657,148.54	625,905,440.78	9,933,672.19	5,594,373.66	1,022,090,635.17
2.本期增加金额	162,773.09	391,292.44	11,780.00	23,464.14	589,309.67

(1) 购置	162,773.09	391,292.44	11,780.00	23,464.14	589,309.67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6,114,086.69	9,737,702.15	1,122,480.50	1,236,241.36	28,210,510.70
(1) 处置或报废		3,772,500.00	1,122,480.50	1,171,872.36	6,066,852.86
(2) 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16,114,086.69	3,382,088.56		64,369.00	19,560,544.25
(3) 其他减少 <sup>注</sup>		2,583,113.59			2,583,113.59
4.期末余额	364,705,834.94	616,559,031.07	8,822,971.69	4,381,596.44	994,469,434.1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7,729,470.56	180,805,519.76	7,030,449.28	3,727,530.42	229,292,970.02
2.本期增加金额	10,752,653.83	39,132,786.55	754,093.87	492,651.94	51,132,186.18
(1) 计提	10,752,653.83	39,132,786.55	754,093.87	492,651.94	51,132,186.18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465,961.90	4,075,342.53	1,068,804.05	1,047,241.41	7,657,349.89
(1) 处置或报废		3,581,784.48	1,068,804.05	1,011,786.72	5,662,375.25
(2) 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1,465,961.90	493,558.05		35,454.69	1,994,974.64
(3)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47,016,162.49	215,862,963.78	6,715,739.10	3,172,940.95	272,767,806.3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3)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17,689,672.45	400,696,067.29	2,107,232.59	1,208,655.49	721,701,627.83
2.期初账面价值	342,927,677.98	445,099,921.02	2,903,222.91	1,866,843.24	792,797,665.1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3) 期末固定资产中公司房屋建筑物被债权人查封；榆林金源、米脂绿源的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被华融金租查封，后续进展情况详见附注“二、2”所述。

注：其他减少主要系本期根据结算金额调整原固定资产暂估入账金额所致，根据准则规定，不对折旧进行调整，采用未来适用法计提折旧。

## 12. 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彭山 LNG 项目	13,385,071.92	13,385,071.92	-	13,385,071.92	13,385,071.92	-
内蒙古通辽市扎鲁特旗供气工程	3,949,794.86		3,949,794.86	2,699,926.21		2,699,926.21
子洲天然气综合利用存储调峰液化项目配套物流工程	24,173,273.73		24,173,273.73	24,173,273.73		24,173,273.73
镇远年产 40 万吨 LNG 清洁能源项目	8,248,115.32	8,248,115.32	-	8,248,115.32	8,248,115.32	-
合计	49,756,255.83	21,633,187.24	28,123,068.59	48,506,387.18	21,633,187.24	26,873,199.94

##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 定资产	其他 减少	工程投 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 本期利 息资本 化金额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率	资金 来源	期末数	减值准备
彭山 LNG 项目 <sup>注</sup>	77,997.81	13,385,071.92				1.72%					募集 资金	13,385,071.92	13,385,071.92
镇远年产 40 万吨 LNG 清洁能源项目 <sup>注</sup>	80,000.00	8,248,115.32				0.76%					自筹	8,248,115.32	8,248,115.32
内蒙古通辽市扎鲁 特旗供气工程	8,000.00	2,699,926.21	1,249,868.65			4.94%					自筹	3,949,794.86	-
子洲天然气综合利用 存储调峰液化项	15,000.00	24,173,273.73				16.12%					自筹	24,173,273.73	-



## 13. 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6,615,416.12		3,008,485.23	89,623,901.35
2.本期增加金额	47,388.00	8,838,000.00		8,885,388.00
(1) 购置				-
(2) 内部研发				-
(3) 企业合并增加				-
(4) 其他	47,388.00	8,838,000.00		8,885,388.00
3.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2) 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
(3) 其他				-
4.期末余额	86,662,804.12	8,838,000.00	3,008,485.23	98,509,289.3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086,649.46		2,891,468.00	10,978,117.46
2.本期增加金额	1,799,977.55	459,970.26	33,632.48	2,293,580.29
(1) 计提	1,799,977.55	459,970.26	33,632.48	2,293,580.29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4.期末余额	9,886,627.01	459,970.26	2,925,100.48	13,271,697.7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9,566,213.36			9,566,213.36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9,566,213.36			9,566,213.3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7,209,963.75	8,378,029.74	83,384.75	75,671,378.24
2.期初账面价值	68,962,553.30		117,017.23	69,079,570.53

注 1：因与华融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存在纠纷，榆林金源、米脂绿源的土地使用权被司法冻结。

注 2：本期新增特许经营权的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十二、6”所述。

#### 14. 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榆林金源	14,515,550.51			14,515,550.51
米脂绿源	33,292,154.47			33,292,154.47
博通中海 <sup>注</sup>	15,314,838.11		8,838,000.00	6,476,838.11
合计	63,122,543.09		8,838,000.00	54,284,543.09

注：博通中海商誉减少的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十二、6”所述。

#####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榆林金源	14,515,550.51			14,515,550.51
米脂绿源	33,292,154.47			33,292,154.47
合计	47,807,704.98			47,807,704.98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本期是否变动
	主要构成	资产组账面价值(万元)	包含商誉资产组账面价值(万元)	确定方法	
榆林金源	LNG 生产线等相关长期资产	24,200.02	27,046.21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否
米脂绿源	LNG 生产线等相关	44,195.93	50,723.80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	否

	长期资产			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博通中海	固定资产等相关长期资产	6,276.45	7,117.60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否

#### (4)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 ①收购榆林金源、米脂绿源形成的商誉

榆林金源、米脂绿源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公司收购榆林金源、米脂绿源时，收购价格按照评估价值确定，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并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中企华评报字[2015]第 3958 号、中企华评报字中企华评报字[2015]第 3962 号”评估报告。榆林金源、米脂绿源股权价值以其盈利预测为基础的现金流量现值进行确认，收购时所依据的盈利预测金额及实际完成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一、收购评估时预测的净利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其中：榆林金源	760.95	2,072.28	3,992.62	4,369.97
米脂绿源	1,017.93	2,453.89	4,625.84	5,481.73
小计	1,778.88	4,526.17	8,618.46	9,851.70
二、实际完成净利润	3,147.30	14,699.64	-1,891.39	-3,450.32

榆林金源、米脂绿源由于受原料气限气、原料气采购价格上涨以及债务违约等因素影响，2018 年度经营出现亏损，无法达到原收购时预测的净利润，2019 年亦出现经营亏损，公司在 2018 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综合评估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后，对收购榆林金源、米脂绿源时形成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②收购博通中海形成的商誉

博通中海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本公司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利用了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 日出具的“万隆评报字（2020）第 10176 号”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根据博通中海《城市燃气特许经营协议》规定的 30 年经营期，本次评估对未来现金流做有限年期预测，预测到期日为 2041 年 12 月 31 日，采用 13.05% 的折现率。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使用的其他关键假设有：假设博通中海获得《扎哈淖尔工业园区生产经营许可证》后能依照协议获得城市燃气特许经营、基于该资产组过去

的业绩和公司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等。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为 7,117.60 万元，评估报告确定的包含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为 7,198.04 万元，经测试，本期无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 15.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摊销数	其他减少数	期末数
房租费	6,000.00	18,000.00	18,000.00		6,000.00
办公室装修费	133,333.34		133,333.34		
合计	139,333.34	18,000.00	151,333.34		6,000.00

###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5,651,833.93	11,321,214.40	41,195,071.17	7,784,890.51
资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差异	8,110,516.07	1,216,577.41	10,193,853.80	1,529,078.07
可抵扣亏损	2,259,745.12	338,961.77	4,992,582.88	1,047,388.06
合计	76,022,095.12	12,876,753.58	56,381,507.85	10,361,356.6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无。

(3) 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小计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固定资产的试生产损失	42,725,768.33	6,408,865.25	45,829,335.07	6,874,400.26
小计	42,725,768.33	6,408,865.25	45,829,335.07	6,874,400.26
抵销后净额	42,725,768.33	6,408,865.25	45,829,335.07	6,874,400.2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减值准备	1,261,980,955.86	110,166,083.57

可抵扣亏损	185,016,552.29	117,112,182.32
合计	1,446,997,508.15	227,278,265.89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2021年	3,421,490.89	3,421,490.89
2022年	62,750,269.11	62,750,269.11
2023年	50,940,422.32	50,940,422.32
2024年	68,854,369.97	
合计	185,966,552.29	117,112,182.32

## 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收回投资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待注销子公司投资 <sup>注</sup>	5,134,914.61	2,278,914.61	2,856,000.00	
合计	5,134,914.61	2,278,914.61	2,856,000.00	

注：主要系圣明达公司清算待处置的房屋及构筑物、LNG 加气设备,本期对收回投资后的余额，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18.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6,561,363.46	25,217,501.36					51,778,864.82
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2,386,207.91	1,161,604,611.48					1,193,990,819.39
三、存货跌价准备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五、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1,633,187.24						21,633,187.24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9,566,213.36						9,566,213.36
七、商誉减值准备	47,807,704.98						47,807,704.98
八、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2,856,000.00					2,856,000.00
合计	137,954,676.95	1,189,678,112.84					1,327,632,789.79

## 19. 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25,516,949.59	324,353,253.81
委托贷款		
合计	225,516,949.59	324,353,253.81

(2) 本期公司短期借款明细如下:

出借银行	期初借款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偿还	期末借款余额	是否逾期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35,520,000.00		3,050.41	135,516,949.59	是 <sup>注1</sup>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95,000,000.00		95,000,000.00		是 <sup>注2</sup>
深圳国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93,833,253.81		3,833,253.81	90,000,000.00	是 <sup>注3</sup>
合计	324,353,253.81		98,836,304.22	225,516,949.59	

注 1: 2018 年 7 月 4 日, 公司与浙商银行成都分行签订编号为 (20408000) 浙商银借字 (2018) 第 00107 号借款合同, 借款本金 135,520,000.00 元, 年利率 4.35%, 借款期限自 2018 年 7 月 4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 日止, 升达集团、江昌政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2018 年 7 月 9 日因触发违约条款, 该笔借款提前到期, 被浙商银行成都分行起诉。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该案一审已判决, 本期偿还系根据判决书调整扣划资金原冲减的利息。

注 2: 2018 年 3 月 6 日, 公司与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信托贷款合同》, 借款本金 9,500 万元, 贷款期限自 2018 年 3 月 9 日至 2019 年 3 月 9 日止, 年利息 8.35%, 公司未按时偿付本息而被债权人起诉。根据四川省雅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编号为 (2019) 川 18 执 72 号《执行裁定书》和《协助扣划存款通知书》, 雅安市中院于 2019 年 7 月 5 日和 2019 年 7 月 8 日分别从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划扣将 40,307,019.19 元、62,662,684.93 元用于偿还借款本金。

注 3: 2017 年 6 月 9 日, 控股子公司榆林金源与深圳国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订《国投保理业务合同》, 借款本金 1 亿元, 公司对该笔借款进行担保。2018 年 6 月 25 日, 榆林金源未能按期偿还借款本金, 公司被起诉要求承担担保责任。2018 年 11 月 5 日,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划扣公司募集资金账户 6,166,746.19 元, 并于 2019 年 8 月 12 日再次划扣 8,552,395.50 元用于偿付利息。公司根据判决书对扣划金额冲减应付利息。

## 20.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2,117,389.18	6,982,130.63
1—2 年	1,709,859.90	8,531,215.80

2—3年	4,892,119.03	12,750,122.26
3年以上	9,872,215.00	6,604,481.03
合计	28,591,583.11	34,867,949.72

##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龄	金额	款项性质	未付款原因
米脂县国土局	三年以上	1,200,000.00	土地费	未结算
李振荣	三年以上	1,265,000.00	施工款	未结算
陕西邦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三年以上	1,452,000.00	施工款	未结算
中国核工业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三年以上	3,632,531.54	施工款	未结算
山东绿能燃气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一年以内	1,900,000.00	设备款	未结算
成都五环新锐化工有限公司	三年以上	1,902,190.80	设备款	未结算
张家港中集圣达因低温装备有限公司	一年以内	1,423,909.73	工程款	未结算
合计		12,775,632.07		

## 21. 预收款项

## (1) 预收款项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14,812,711.35	27,575,591.82
1—2年	2,964,245.55	654,110.28
2—3年	259,435.10	808,597.41
3年以上	221,289.93	69,156.41
合计	18,257,681.93	29,107,455.92

## (2) 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 22. 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098,118.00	27,229,962.33	23,529,534.67	8,798,545.6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0,497.33	2,447,777.69	2,049,408.17	708,866.85
三、辞退福利 <sup>注</sup>		4,738,795.40		4,738,795.4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408,615.33	34,416,535.42	25,578,942.84	14,246,207.91

##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65,171.05	23,946,899.87	21,037,768.33	6,974,302.59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二、职工福利费	19,862.81	1,621,618.28	1,551,182.58	90,298.51
三、社会保险费	146,814.38	842,375.44	639,632.16	349,557.66
其中：1. 医疗保险	133,365.03	703,002.28	525,512.72	310,854.59
2. 工伤保险	7,280.21	98,228.01	81,858.56	23,649.66
3. 生育保险	6,169.14	41,145.15	32,260.88	15,053.41
四、住房公积金	280,328.30	409,948.30	233,881.00	456,395.6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76,000.87	380,630.36	28,270.15	928,361.08
六、其他短期薪酬	9,940.59	28,490.08	38,800.45	-369.78
合计	5,098,118.00	27,229,962.33	23,529,534.67	8,798,545.66

## (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95,424.39	2,376,819.10	1,987,372.31	684,871.18
失业保险	15,072.94	70,958.59	62,035.86	23,995.67
合计	310,497.33	2,447,777.69	2,049,408.17	708,866.85

注：系原管理层及员工离职仲裁赔偿，尚未支付。

## 23.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6,384,154.36	8,605,910.23
企业所得税	1,030,202.04	3,759,914.65
城建税	98,517.74	224,466.08
房产税	349,900.85	331,466.23
土地使用税	163,008.53	161,959.48
个人所得税	640,152.71	280,404.55
印花税	186,147.91	36,884.06
教育附加	98,011.90	224,466.08
土地增值税 <sup>注</sup>	15,714,956.18	10,417,604.36
其他	146,785.04	73,264.20
合计	24,811,837.26	24,116,339.92

注：土地增值税系公司在办理林业资产整体转让所涉及的青白江区域土地和房屋权属变更手续时，根据青白江税务窗口指导要求缴纳的土地增值税，由于公司资金周转困难，暂未交纳。本期新增部分系公司计提的税收滞纳金。

## 24.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利息	188,839,665.81	67,163,302.6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77,742,688.03	329,003,782.54
合计	366,582,353.84	396,167,085.19

## (1) 应付利息

## ①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借款利息	188,839,665.81	67,163,302.65
合计	188,839,665.81	67,163,302.65

注：系公司计提的逾期借款利息及罚息。

## ②应付利息明细列示如下:

债权人名称	借款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深圳国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自有借款	18,952,858.31	5,290,460.00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借款	32,549,325.26	11,334,433.71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	自有借款	53,523,363.75	14,494,185.67
浙商银行成都分行	自有借款	13,119,398.55	5,098,220.01
恒丰银行成都分行	自有借款	5,456,518.40	1,753,235.56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借款		8,096,100.82
民生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借款	4,961,071.61	3,077,450.30
安徽合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违规借款	5,656,624.34	1,644,716.49
顾民昌	违规借款	4,726,666.67	1,130,958.90
王俊浩（杭州夏展科技有限公司）	违规借款	6,385,757.87	3,244,249.60
蔡远远	违规借款	38,706,666.66	6,476,256.99
拉萨恒耀	违规借款	3,151,650.00	1,880,136.99
安徽中安融租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违规借款		2,776,230.94
工行成都盐市口支行	自有借款	383,097.72	
王平章	自有借款	1,266,666.67	866,666.67
合计	——	188,839,665.81	67,163,302.65

## (2) 其他应付款

##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违规借款形成的应付款 <sup>注1</sup>	128,783,767.00	206,893,653.10

往来款	31,657,441.76	107,434,598.78
个人借款 <sup>注2</sup>	10,000,000.00	10,000,000.00
保证金、押金	51,619.50	68,400.00
咨询服务费用	3,555,278.00	2,480,000.00
其他	3,694,581.77	2,127,130.66
合计	177,742,688.03	329,003,782.54

注 1：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十二、2、（1）、②”所述。

注 2：2018 年 8 月 24 日，米脂绿源与王平章签订借款合同，约定借款本金 1,000.00 万元，年利率 24%，借款期限自 2018 年 8 月 24 日至 2019 年 2 月 23 日，榆林金源以自身 LNG 货权提供担保。该笔债务在公司收购陕西公司 49% 股权时作为陕西绿源的债权进行转移并抵销，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十一、（三）、1”所述。

②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金额	款项性质	账龄
顾民昌	10,000,000.00	违规借款	1-2 年
蔡远远	80,000,000.00	违规借款	1-2 年
安徽合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1,798,167.00	违规借款	1-2 年
王俊浩	16,985,600.00	违规借款	1-2 年
王平章	10,000,000.00	自有借款	1-2 年
合计	138,783,767.00	——	——

##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3,000,000.00	173,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47,495,378.73	155,466,494.12
合计	320,495,378.73	328,466,494.12

（2）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方	期末数	期初数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成都办事处 <sup>注1</sup>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sup>注2</sup>	38,000,000.00	38,000,000.00
合计	173,000,000.00	173,000,000.00

注 1：2016 年 8 月 27 日，公司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成都办事处（以下简称长城资产）签署《债务重组协议》，对公司原向德阳银行成都分行的 1.5 亿借款进行重组，重组金额 1.5 亿元，期限为 3 年，从 2016 年 9 月 2 日至 2019 年 9 月 1 日，利息按照未偿还债务重组本金

的 11.3%/年计算，逾期罚息率按 15%/年计算。

2018 年 8 月 7 日，因未按时偿付本息，公司被债权人根据公证书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公司持有榆林金源、米脂绿源、金源物流的 51% 股权被长城资产冻结，公司将该笔长期借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列报。

注 2：2017 年 5 月 18 日，公司与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实际借款本金 38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7 年 5 月 18 日至 2019 年 5 月 17 日，升达集团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因触发借款合同条款，公司构成违约，2018 年 10 月 31 日，四川省成都市蜀都公证处出具执行证书（2018）川成蜀证执字第 886 号，要求公司支付借款本金 3800 万元，及截至 2018 年 8 月 21 日利息 583,060.51 元、复息 4,470.39 元，之后的利息、罚息、复息按合同约定计算至本息结清之日，目前尚未执行完毕，公司将该笔长期借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列报。

(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融资租赁出租方	期末数	期初数
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sup>注1</sup>	33,636,313.12	36,636,313.12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sup>注2</sup>	113,859,065.61	118,830,181.00
合计	147,495,378.73	155,466,494.12

注 1：2016 年 4 月 20 日，本公司与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约定租赁本金为 10,000.00 万元，租赁期限为 2016 年 4 月 20 日起至 2019 年 4 月 19 日止，共 36 个月。租金总额为 10,990.89 万元，租金按季支付，租赁年利率为 5.94%，每期租金为 915.91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融资租赁款余额 33,636,313.12 元。2018 年 8 月 10 日，因未按时偿付租金，公司被债权人起诉，2018 年 11 月 29 日法院判决公司支付债权人租金 33,636,313.12 元，并以此为基数，支付自 2018 年 7 月 16 日起按日万分之五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止的违约金，相关担保人承担连带给付责任。2019 年度，公司银行存款被扣划 23.42 万元，公司作为偿付利息冲减应付利息。该笔长期应付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列报。

注 2：2016 年 4 月 15 日，榆林金源以其 LNG 生产线与华融金租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约定租赁本金为 20,000.00 万元，租赁期限为 2016 年 4 月 27 日至 2020 年 4 月 10 日，共 48 个月。租金总额为 22,428.45 万元，租金按季支付，月租息率为 0.39583%，风险金 1,200.00 万元，名义货价 300.00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融资租赁余额 66,880,000.00 元。

2016 年 4 月 15 日，米脂绿源与华融金租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约定租赁本金为 18,000.00 万元，租赁期限为 2016 年 4 月 27 日至 2020 年 4 月 15 日，共 48 个月。租金总额为 20,198.31 万元，租金按季支付，月租息率为 0.39583%，风险金 1,080.00 万元，名义货价 270.00 万元。期初应付融资租赁款余额为 51,950,181.00 元，2019 年司法扣划用 4,971,115.39 元用于偿还租金，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融资租赁款余额为 46,979,065.61 元。

因未按时偿付租金，公司被华融金租起诉，公司将该笔长期应付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列报，进展情况和解决措施详见附注“二、2”和“十二、1”所述。

## 26. 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 (2) 长期借款明细情况：

银行名称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成都办事处	2015/12/31	分期还款	人民币	11.3%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恒丰银行	2017/6/9	2019/6/8	人民币	6.37%	38,000,000.00	38,000,000.00
神木农村商业银行	2018/9/21	2020/9/20	人民币	7.92%		20,000,000.00
合计					173,000,000.00	193,000,000.00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3,000,000.00	173,000,000.00

注：长期借款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五、25”所述。

## 27.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已判决诉讼承担的付款义务 <sup>注</sup>	3,747,154.00	120,000,000.00
律师费、诉讼费等	19,309,687.61	9,307,000.00
合计	23,056,841.61	129,307,000.00

注：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十二、2”所述。

## 28. 递延收益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124,416.73	2,244,666.69
合计	2,124,416.73	2,244,666.69

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政府补助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金额	期末数	备注

政府补助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金额	期末数	备注
企业扶持资金	2,244,666.69		120,249.96		2,124,416.73	
合计	2,244,666.69		120,249.96		2,124,416.73	

## 29. 股本

项目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国家持有股									
国有法人持股									
其他内资持股	28,613,652.00	3.80						28,613,652.00	3.8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28,613,652.00	3.80						28,613,652.00	3.80
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高管股份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8,613,652.00	3.80						28,613,652.00	3.80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723,714,615.00	96.20						723,714,615.00	96.20
境内上市外资股									
境外上市外资股									
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723,714,615.00	96.20						723,714,615.00	96.20
股份总数	752,328,267.00	100.000						752,328,267.00	100.000

注：公司控股股东升达集团持有的无限售人民币普通股 184,438,823.00 股，公司原实际控



制人江昌政先生持有的无限售人民币普通股 7,169,176.00 股、限售人民币普通股 21,507,526.00 股被司法冻结，上述股份于期后已转让过户至“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宝升宏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名下，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十一、2”所述。

### 30.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718,806,956.38			718,806,956.38
其他资本公积	51,119.71			51,119.71
合计	718,858,076.09			718,858,076.09

### 31.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使用	期末数
		本期计提	其他增加		
安全生产基金	4,778,477.95	6,223,275.32		2,857,495.77	8,144,257.50
合计	4,778,477.95	6,223,275.32		2,857,495.77	8,144,257.50

注：根据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制定并颁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文），本公司之子公司榆林金源、金源物流、米脂绿源、圣明源公司、圣明达公司、胜大天然气公司、乾润能源按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第二章第九条所规定的办法及比例计提安全生产基金。

### 32.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30,864,384.62			30,864,384.62
合计	30,864,384.62			30,864,384.62

### 33.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2,849,101.37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5,577,248.35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8,426,349.7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47,097,447.41	
加：其他转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65,523,797.13	

**3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行业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100,133,095.65	992,039,978.68	959,640,064.28	835,169,014.57
其他业务	6,148,804.51	4,261,166.83	606,699.69	241,956.24
合计	1,106,281,900.16	996,301,145.51	960,246,763.97	835,410,970.81

##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燃气行业	1,100,133,095.65	992,039,978.68	959,640,064.28	835,169,014.57
合计	1,100,133,095.65	992,039,978.68	959,640,064.28	835,169,014.57

##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LNG	1,093,649,944.35	989,148,484.05	954,793,221.26	832,968,053.45
初装费收入	6,483,151.30	2,891,494.63	4,846,843.02	2,200,961.12
合计	1,100,133,095.65	992,039,978.68	959,640,064.28	835,169,014.57

##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销售	1,100,133,095.65	992,039,978.68	959,640,064.28	835,169,014.57
国外销售				
合计	1,100,133,095.65	992,039,978.68	959,640,064.28	835,169,014.57

## (5) 本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本期数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陕西艾恩吉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40,492,817.11	75.97
榆林市中银联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7,045,681.83	2.44
神木市国晶商贸有限公司	25,623,754.28	2.32
新奥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17,804,901.82	1.61

陕西绿源石化运输公司	17,148,981.71	1.55
合计	928,116,136.75	83.90

**35.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城建税	452,225.34	562,926.19
教育附加	445,864.18	452,702.82
地方教育附加	337.23	217,707.31
房产税	1,231,986.59	1,124,457.71
土地使用税	704,099.50	669,145.28
印花税	570,645.50	323,563.39
土地增值税		10,417,604.36
其他税金	634,345.56	618,416.47
合计	4,039,503.90	14,386,523.53

注：各税种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所述。

**36.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物流费	1,946,065.51	1,972,093.38
折旧费	2,186,781.43	2,304,717.81
职工薪酬	2,480,156.00	719,391.29
其他费用	1,680,078.45	2,400,198.18
合计	8,293,081.39	7,396,400.66

**37.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职工薪酬	21,731,740.80	15,700,151.23
停工损失	11,555,638.05	17,846,302.39
中介机构费	13,604,156.99	7,140,587.69
折旧费	4,997,602.67	3,486,141.01
业务招待费	996,452.24	1,899,591.02
差旅费	558,868.03	1,526,028.54
无形资产摊销费	1,925,817.45	1,368,597.55
车辆费	576,738.66	1,233,054.11
诉讼费、律师费	1,551,794.88	11,237,112.06

其他费用	3,313,363.74	5,971,121.36
合计	60,812,173.51	67,408,686.96

注：停工损失主要系榆林金源、米脂绿源由于限气、安全检修等原因停产，停产期间发生的折旧费、人工费。

### 38.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利息支出	111,422,853.26	118,447,648.78
减：利息收入	426,935.97	3,081,670.84
加：汇兑损失	9.06	-16.86
其他 <sup>注</sup>	47,020.93	6,773,648.56
合计	111,042,947.28	122,139,609.64

注：其他主要系支付担保公司的担保费以及银行的手续费等。

### 39.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政府补助	120,249.96	343,650.71
合计	120,249.96	343,650.71

(2) 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文件依据
企业扶持资金	120,249.96	120,249.96	详见“附注五、28”所述
合计	120,249.96	120,249.96	

### 40.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收益	-802,971.40	-2,271,063.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416,67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74,821.22	-126.47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sup>注</sup>	4,423,178.08	
合计	7,311,697.90	-2,271,189.49

注：系理财产品收益。

##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四川中海天然气有限公司	-802,971.40	-2,271,063.02
合计	-802,971.40	-2,271,063.02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成都亚商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416,670.00	
合计	3,416,670.00	-

## (4) 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无。

## 41.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坏账损失	-1,186,876,739.52	
合计	-1,186,876,739.52	

## 42.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坏账损失		-30,575,494.1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856,000.00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3,385,071.92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9,566,213.36
商誉减值损失		-47,807,704.98
合计	-2,856,000.00	-101,334,484.37

## 43.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328,119.70	-435,392.66
合计	-328,119.70	-435,392.66

## 44.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收益	7,844.66		7,844.66
政府补助			
业绩补偿款			
其他	69,073.79	18,205.40	69,073.79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计	76,918.45	18,205.40	76,918.45

**45.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支出	4,029.33	210,000.00	4,029.33
捐赠支出	2,600.00	7,120.00	2,600.00
税收滞纳金	5,837,548.81		5,837,548.81
其他	62,620.13	659,618.70	62,620.13
合计	5,906,798.27	876,738.70	5,906,798.27

**46.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908,103.82	3,910,414.5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980,931.95	-4,005,752.92
合计	-1,072,828.13	-95,338.40

本期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的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62,665,742.6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15,666,435.6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836,952.9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40,265.0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98,580.9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末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17,691,714.47
合计	-1,072,828.13

**47.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政府补助		343,650.71
不动产出租收入	1,848,275.99	624,000.00
保证金及单位往来款	6,126,513.11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利息收入及其他	1,148,665.24	3,089,387.65
合计	9,123,454.34	4,057,038.36

##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广告费	23,290.40	20,246.22
物流费	1,946,065.51	1,972,093.38
差旅费	614,424.74	1,578,840.84
中介机构费	5,081,706.21	2,525,970.63
车辆费	576,738.66	1,233,054.11
业务招待费	996,452.24	2,139,391.84
维修费	48,920.97	143,098.83
其他	13,177,210.82	6,473,768.78
合计	22,464,809.55	16,086,464.63

##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合并范围变动减少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1,040.81	277,190.49
合计	81,040.81	277,190.49

## (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收到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	65,359,062.73	
陕西绿源转款		97,813,089.75
与升达集团往来款		95,882,134.60
收到外部单位款项		1,050,400.00
合计	65,359,062.73	194,745,624.35

## (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升达集团资金占用	55,480,723.00	911,782,628.82
支付信用证手续费、担保费其他筹资手续费		5,050,000.00
被司法冻结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69,906,770.64
合计	55,480,723.00	1,086,739,399.46

## (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61,592,914.48	-190,956,038.3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189,732,739.52	101,334,484.3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1,334,255.98	50,420,528.76
无形资产摊销	2,293,580.29	1,732,150.9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1,333.34	9,335,733.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8,119.70	435,392.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44.66	59,618.7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1,422,853.26	118,447,648.7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11,697.90	2,271,135.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15,396.94	-3,540,217.9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5,535.01	-465,535.0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28,764.47	3,956,569.7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39,638.18	-432,675,131.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4,689,910.63	297,878,002.9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1,179.82	-41,765,657.2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396,047.30	4,853,252.1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853,252.12	1,345,126,174.4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2,795.18	-1,340,272,922.2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6,396,047.30	4,853,252.12
其中：库存现金	9,559.11	381,809.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386,488.19	4,471,442.6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个月内到期的定期存款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96,047.30	4,853,252.12

## (7)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银行理财产品及收益直接被司法扣划	224,423,178.08	
合计	224,423,178.08	

## 六、合并范围的变动

(一) 报告期新增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无。

(二) 报告期新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  
无。

(三) 报告期出售子公司股权  
无。

(四) 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发生的变动

2019年4月15日，公司与自然人庄治平签订《承包经营合同》，将胜大天然气公司承包给庄治平，每年收取150万元固定收益，公司不参与、不干涉胜大天然气公司的经营管理，无法通过权力影响可变回报，公司对胜大天然气公司已不具有控制，本期未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胜大天然气公司2019年主要财务信息如下：

主要报表项目	期末数/本期数（万元）	期初数/上期数（万元）
货币资金	30.91	8.10
应收账款	1.68	35.57
预付账款	58.98	

其他应收款	1,991.31	2,057.83
存货	6.60	9.10
其他流动资产	55.48	
流动资产合计	2,144.96	2,110.60
固定资产	1,690.68	1,756.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2	2.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93.20	1,758.96
应付账款	49.20	137.99
预收款项	47.74	18.92
应付职工薪酬	5.23	-3.25
应交税费		55.83
其他应付款	569.00	104.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371.17	314.29
长期借款		2,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0.00
实收资本	2,000.00	2,000.00
未分配利润	-547.24	-436.00
所有者权益	1,452.76	1,564.00
营业收入	1,556.43	2,744.43
营业成本	1,485.35	2,660.30
销售费用	129.95	219.65
财务费用	151.18	48.49
营业利润	-218.06	-204.28
净利润	-111.24	-202.86

##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企业集团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贵州中弘达	贵州镇远县	贵州镇远县	燃气生产及供应	100.00		投资设立
彭山中海	彭山县	彭山县	燃气生产及供应	100.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博通中海	内蒙古通辽	内蒙古通辽	燃气生产及供应	77.00		股权收购
榆林金源	陕西榆林	陕西榆林	燃气生产及供应	51.00		股权收购
米脂绿源	陕西米脂	陕西米脂	燃气生产及供应	51.00		股权收购
金源物流	陕西榆林	陕西榆林	运输业	51.00		股权收购
圣明源公司	陕西汉中	陕西汉中	燃气供应		60.00	股权收购
胜大天然气公司	陕西神木	陕西神木	燃气供应		100.00	股权收购
乾润能源	山西乾润	山西乾润	燃气供应		80.00	股权收购

注1：贵州中弘达成立于2013年10月14日，注册资本5,000.00万元。截止至2019年12月31日实收资本1,000.00万元，本公司持有100%的股权。

注2：彭山中海成立于2014年1月23日，注册资本1,000.00万元，本公司持有100%的股权。

注3：博通中海成立于2011年8月，设立时注册资本500万元。

注4：榆林金源由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绿源）和陕西金石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于2009年9月11日共同组建成立，成立时注册资本1,500.00万元。2015年11月4日，本公司与陕西绿源签订《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之协议书》，同意本公司向榆林金源增加注册资本67,653,062.00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本公司以货币资金认缴。本次增资完成后，本公司持有榆林金源51.00%的股权。截止至2019年12月31日，榆林金源注册资本为13,265.31万元。

注5：米脂绿源由陕西绿源和榆林金源于2014年3月17日共同组建成立，成立时注册资本3,000.00万元。2015年11月4日，本公司与陕西绿源签订《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之协议书》，同意本公司向米脂绿源增加注册资本31,224,490.00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本公司以货币资金认缴。本次增资完成后，本公司持有米脂绿源51.00%的股权。截止至2019年12月31日，米脂绿源注册资本为6,122.45万元。

注6：金源物流由陕西绿源、榆林金源于2012年11月共同出资设立，成立时注册资本500.00万元。2015年11月，本公司与陕西绿源签订协议，同意本公司向金源物流增加注册资本3,782,304.28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本公司以货币资金认缴。本次增资完成后，本公司持有金源物流51.00%的股权。截止至2019年12月31日，金源物流注册资本为878.23万元。

注7：圣明源公司由陕西绿源、陕西明达西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汉中海源汽贸有限公司于2012年11月出资设立，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500万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圣明源注册资本为1,200.00万元。

注8：胜大天然气公司由自然人马生存、白搁于2014年8月出资设立，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300万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胜大天然气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

注9：乾润能源公司由自然人贺小峰、刘青俊、薛龙元于2014年3月出资设立，公司设立

时注册资本1,000.00万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乾润能源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

## 2、少数股东持有权益对公司重要的子公司信息

### (1) 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榆林金源	49.00%	-468.86		12,836.45
米脂绿源	49.00%	-1,116.33		11,977.04
金源物流	49.00%	106.57		896.37
博通中海	23.00%	-84.71		170.94

### (2) 重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榆林金源	51,221.76	24,636.30	75,858.06	49,661.23	-	49,661.23
米脂绿源	26,245.85	44,614.46	70,860.31	45,776.48	640.89	46,417.37
金源物流	24,317.72	6,767.74	31,085.47	29,256.14	-	29,256.14
博通中海	1,245.58	6,337.88	7,583.45	6,627.79	212.44	6,840.23

(续上表)

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榆林金源	53,378.75	26,708.70	80,087.46	53,197.21		53,197.21
米脂绿源	27,952.52	47,307.68	75,260.20	48,185.87	687.44	48,873.31
金源物流	26,162.90	7,223.06	33,385.95	30,122.02	2,000.00	32,122.02
博通中海	1,462.99	5,571.67	7,034.66	5,698.65	224.47	5,923.12

注：榆林金源、米脂绿源、金源物流按重组后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后列报。

(续上表)

公司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榆林金源	62,281.06	-956.86	39,135.58	-3,490.00
米脂绿源	38,946.06	-2,278.23	49,956.75	1,767.77
金源物流	11,951.68	217.48	11,035.71	-563.02
博通中海	941.50	-368.32	593.32	-231.48

3、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4、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对子公司实施控制的交易  
无。

(三)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基本情况

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投资的会 计处理方法	本期从合营企 业或联营企业 收到的股利
四川中海天然气有 限公司	四川省	四川省青白江	天然气行业	16.70	权益法	

2、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重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数/本期数	期初数/上期数
流动资产	5,936,995.79	7,378,626.20
非流动资产	26,539,022.81	23,094,806.28
资产合计	32,476,018.60	30,473,432.48
流动负债	11,455,473.67	3,532,495.57
负债合计	11,455,473.67	3,532,495.57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1,020,544.93	25,734,563.51
营业收入	1,296,480.66	1,042,295.97
净利润	-4,808,211.95	-5,089,799.91

(四) 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 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对方违约而导致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上述每项资产的账面金额。

##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大量逾期未归还债务。

## （三）市场风险

###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公司很少有外汇销售的情况。

###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借款主要是固定利率的借款，较少有浮动利率的情况。

##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 （1）控股股东

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最终控制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升达集团	有限公司	成都市青白江区大弯东路12号	单洋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生产销售	单洋	91510113202757853K

#### （2）最终控制方

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最终控制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海南保和堂	有限公司	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105号	单洋	市场营销策划、企业投资管理、农业开发、林业开发、农产品、海产品加工等	单洋	91460100324087069X
-------	------	----------------	----	------------------------------------	----	--------------------

## (3) 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公司名称	期初金额(万元)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金额(万元)
升达集团	62,000.00			62,000.00

## (4) 控股股东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公司名称	持股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期末比例	期初比例
升达集团	19,061.42	19,061.42	25.34	25.34

注：2018年11月，公司实际控制人江昌政及其一致行动人江山、董静涛、向中华、杨彬等与保和堂（海南）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保和堂）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单洋。期后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为“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宝升宏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十一、（三）、2”所述。

##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3.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关系类型	关联方名称	主要交易内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与原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人员	陈德珍	接受担保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市青白江升达家居制品有限公司	接受担保	91510113558950830C
对重要子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马静	接受担保	
对重要子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控制的企业	陕西绿源石化运输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12728100003239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接受担保	610000100068485
	圣地佰诚青县明亮加气站	销售产品	

## 4. 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数		上期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陕西绿源石化运输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价	1,937,330.07	100.00%	1,972,093.38	100.00%
陕西绿源石化运输有限公司	销售 LNG	协议价	17,148,981.71	1.56%	3,926,424.00	0.42%
合计			19,086,311.78		5,898,517.38	

注：交易金额不含增值税金额。

## (2) 关联方担保情况

## ① 母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江昌政及其他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担保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出借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借款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升达集团、江昌政、陈德珍	本公司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办事处	15,000.00	2016/9/1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8/7/25	否【注1】
升达集团、江昌政	本公司	工商银行盐市口支行	2,100.00	2017/5/16	2018/5/15	2018/5/15	否【注2】
升达集团、江昌政、陈德珍等	本公司	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2016/4/19	2019/4/18	2019/4/18	否【注3】
陕西绿源、升达集团	榆林金源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2016/4/27	2019/9/22	2019/9/22	否【注4】
陕西绿源、升达集团	米脂绿源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	2016/4/27	2019/9/22	2019/9/22	否【注5】
马静	胜大天然气公司	陕西神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18/9/21	2020/9/20	2020/9/20	否【注6】
升达集团	本公司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9,500.00	2018/3/9	2019/3/9	2019/3/9	是【注7】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出借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借款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升达集团、江昌政	本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3,552.00	2018/7/4	2018/12/31	2018/12/31	否【注8】
升达集团	本公司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5,000.00	2017/5/18	2019/5/17	2019/5/17	否【注9】
升达集团	本公司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耀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2,500.00	2017/7/10	2018/5/31	2018/5/31	否，详附注十二.2
青白江升达家居	本公司	顾民昌	1,000.00	2018/1/22	2018/2/22	2018/2/22	否，详附注十二.2
升达集团	本公司	安徽中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2016/8/18	2019/8/18	2019/8/18	是，详附注十二.2
升达集团、江昌政、董静涛	本公司	蔡远远	8,000.00	2018/1/29	2018/2/12	2018/2/12	否，详附注十二.2
升达集团、江昌政	本公司	安徽合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	2016/7/29	2019/7/29	2019/7/29	否，详附注十二.2
升达集团、江昌政	本公司	王俊浩	25,000.00	2018/6/1	2020/5/31	2020/5/31	否，详附注十二.2

注 1：升达集团、江昌政、陈德珍为本公司在中国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办事处的 1.5 亿元委托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注 2：升达集团、江昌政、陈德珍为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盐市口支行的 210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该笔借款本金已偿还，根据银行反馈的信息，公司尚有部分利息未支付。

注 3：成都市青白江升达家居制品有限公司以其柜体、木门生产设备，四川四川升达造林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其自有林权为本公司与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 亿元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升达集团、江昌政、陈德珍为该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注 4：陕西绿源、升达集团为榆林金源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 亿元融资租赁提供保证担保。

注 5：陕西绿源、升达集团为米脂绿源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8 亿元融资租赁提供保证担保。

注 6：马静为神木胜大天然气公司与陕西神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 万元借款

提供保证担保。

注 7：升达集团为公司与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9,5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该笔借款于 2019 年 7 月 5 日和 7 月 8 日合计扣划 10,296.97 万元用于偿还本金和利息。

注 8：升达集团、江昌政为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3,552.00 万元提供担保。

注 9：升达集团为公司与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3,800 万借款提供担保。

#### ②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担保

A.本公司为榆林金源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 亿元融资租赁提供保证担保；

B.本公司为米脂绿源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8 亿元融资租赁提供保证担保；

C.本公司为榆林金源在深圳国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 亿元的保理融资提供保证担保；

D.金源物流以其持有的胜大天然气公司 100%的股权为胜大天然气公司在神木农村商业银行 20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

#### ③公司违规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公司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事项，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十”、“十二、2”所述。

####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名称	本期金额（万元）	上期金额（万元）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60.50	295.20

#### (4) 关联方资金占用

公司存在升达集团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十二、2”所述。

#### 5. 关联方往来款项

关联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圣地佰诚青县明亮加气站	应收账款	184,556.10	184,556.10
陕西绿源石化运输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1,517,507.11	961,770.87
陕西绿源石化运输有限公司	预收账款	1,695,565.00	
升达集团	其他应收款	1,164,672,123.12	1,166,345,577.11
升达集团	其他应付款		1,034,798.33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850,000.00	100,363,089.75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3,000,000.00	63,000,000.00

###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 (一) 承诺事项

无。

## (二) 或有事项

## 1、本公司为控股股东升达集团违规提供担保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公司为控股股东升达集团违规提供的担保共计 5 笔，涉及担保金额 34,130.00 万元。本公司管理层根据《全国法院民商事审判工作会议纪要》，并结合类似法院判例认为公司无需承担担保付款责任，故未计提预计负债。上述案件法院尚未正式判决且涉及金额较大，如果法院最终裁定本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可能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债权人	借款人	尚未归还的借款本金	备注
成都市高新区金坤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升达集团	5,800,000.00	注 1
马太平	升达集团	25,000,000.00	注 2
富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升达集团、升达广元	200,000,000.00	注 3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升达集团	97,500,000.00	注 4
崔炜	升达集团	13,000,000.00	注 5
合计		341,300,000.00	

注 1：2018 年 3 月，升达集团与成都市高新区金坤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了借款合同，借款本金 580 万，年利率 14%，借款期限至 2019 年 4 月 7 日。公司违规对该笔借款提供了担保，因升达集团未按时支付本息，该笔借款已违约。2018 年 9 月 29 日，公司收到律师函，要求对升达集团欠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的担保责任。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成都市高新区金坤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尚未起诉本公司。

注 2：2017 年 11 月，升达集团与马太平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本金 3000 万元，借款期限 2017 年 11 月 2 日至 2018 年 2 月 1 日。升达集团尚欠付本金 2500 万元，2018 年 10 月 16 日，公司收到律师函，要求公司承担升达集团欠付马太平本金及逾期利息的连带责任。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马太平尚未起诉本公司。

注 3：2017 年 6 月，升达集团、广元升达林业产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升达广元）与富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两份融资租赁合同，借款本金合计 2 亿元，公司违规为上述借款提供了保证。根据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9）京 03 民初 326 号和（2019）京 03 民初 328 号，公司被冻结相关资产，该案件尚未判决。

注 4：2014 年 9 月，升达集团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升达集团向成都农村商业银行借款 38700 万元，公司以回购广元升达的股权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升达集团未能按期偿还剩余借款本金 9750 万元，公司作为担保方一并被起诉。根据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8）川 01 民初 2741 号的一审判决结果，公司不承担担保责任。

注 5：2018 年 5 月 3 日，升达集团与崔炜签订借款合同，实际借款本金为 1,698.56 万元，

公司违规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根据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9）沪 0105 民初 16020 号的一审判决结果，公司不承担担保责任。

2、因公司原分支机构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温江人造板分公司（以下简称温江人造板分公司）与供应商纠纷，公司作为共同被告尚未裁定的诉讼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温江人造板分公司与供应产纠纷，公司作为共同被告尚未裁定的诉讼事项列示如下：

原告	诉讼金额	公司所处位置	案件进展
龙华强、何达玉、张加贵	668,926.00	共同被告	审理过程中
祝翠芝	451,633.00	共同被告	审理过程中
文仕群	393,137.00	共同被告	审理过程中
蒋义海	342,622.00	共同被告	审理过程中
蒋华蓉	137,929.00	共同被告	审理过程中
吴明	415,066.00	共同被告	审理过程中
张玉茹	16,086.00	共同被告	审理过程中
合计	2,425,399.00		

##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一）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说明

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

###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2020年4月28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2019年度公司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

### （三）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 1. 收购陕西公司 49%股权

为了解决控股子公司榆林金源、米脂绿源、金源物流（以下简称陕西公司）的重大债权可收回性，以及与小股东陕西绿源的经营分歧，2020年3月27日，公司与陕西绿源签订《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与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和榆林金源物流有限公司各49%的股权收购协议》及补充协议（以下统称股权收购协议），公司以现金和债权债务抵销方式向陕西绿源支付股权收购款，收购陕西绿源持有的陕西公司49%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根据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9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出具的中同华评报字（2020）第110077号、第110078号、第110128号评估报告，考虑业绩补偿款转让导致标的公司资产整体增加等情况，双方协

商确定股权交易价为 62,622.98 万元。2019 年 12 月，陕西绿源持有的陕西公司 49% 股权已质押给本公司。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陕西公司 100% 股权。

(1) 债权债务转移和抵销

公司与陕西绿源、陕西公司及其他债权债务方，就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债权债务签订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涉及的具体债权债务列示如下：

① 债权让与协议及补充协议

协议名称及编号	让与方	受让方	债务人	金额（元）
《债权让与协议》 (SD-债权让与-007) 注 1	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158,155,303.62
《债权让与协议》 (SD-债权让与-002)	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艾恩吉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42,262,399.84
《债权让与协议》 (SD-债权让与-003)	王平章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债权让与协议》 (SD-债权让与-004)	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延安海舜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8,500,000.00
《债权让与协议》 (SD-债权让与-005) 《债权让与协议之补充协议》 (SD-债权让与-005-补充 1)	陕西绿源石化运输有限公司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1,038,563.04
《债权让与协议》 (SD-债权让与-006)	陕西金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神木市胜大天然气加气有限公司	796,400.00
《债权让与协议》 (SD-债权让与-008)	陕西建元建筑有限公司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850,000.00
《债权让与协议》 (SD-债权让与-009)	延安海舜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838,857.70
《债权让与协议》 (SD-债权让与-010)	王平章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1,266,666.67

协议名称及编号	让与方	受让方	债务人	金额（元）
《债权让与协议之补充协议》（SD-债权让与-002-补充1） <sup>注2</sup>	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艾恩吉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债权转让价格调整为 419,366,957.55

注1：债权让与协议“SD-债权让与-007”号所涉及债权系陕西绿源尚未支付的2018年度业绩补偿款。

注2：债权让与协议“SD-债权让与-002-补充1”约定的债权价格调整，系公司对陕西绿源负有偿付义务的艾恩吉斯贷款的豁免，金额为22,895,442.29元，公司将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 ②债务转移协议及补充协议

协议名称及编号	转移方	承接方	债权人	金额（元）
《债务转移协议》 （SD-债务转移-001）	陕西艾恩吉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442,262,399.84
《债务转移协议》 （SD-债务转移-002）	延安海舜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8,500,000.00
《债务转移协议》 （SD-债务转移-003）	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850,000.00
《债务转移协议》 （SD-债务转移-004）	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债务转移协议》 （SD-债务转移-005）《债务转移协议之补充协议》 （SD-债务让与-005-补充1）	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1,038,563.04
《债务转移协议》 （SD-债务转移-006）	神木市胜大天然气加气有限公司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4,614,800.00
《债务转移协议》 （SD-债务转移-007）	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850,000.00
《债务转移协议》 （SD-债务转移-008）	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838,857.70
《债务转移协议》	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1,266,666.67

协议名称及编号	转移方	承接方	债权人	金额（元）
(SD-债务转移-009)	限公司	业股份有限公司	限公司	
《债务转移协议》 (SD-债务转移-010) <sup>注3</sup>	陕西艾恩吉斯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绿源天然气 有限公司	榆林金源天然气有 限公司、米脂绿源 天然气有限公司	25,621,836.50

注3：债务转移协议“SD-债务转移-010”约定的由陕西绿源承担的债务 25,621,836.50 元，系艾恩吉斯 2019 年 11-12 月新增的 LNG 货款。

上述债权债务转让协议与股权收购协议互为条件，股权收购完成即生效。债权、债务转让完成后，公司与陕西绿源签订《债权债务抵销协议》及《债权债务抵销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双方债权债务相互抵销。抵销后，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陕西绿源应付本公司 655,185,210.26 元。

#### (2) 股权支付

股权收购协议约定，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交易后，陕西绿源应当以现金支付欠款 158,155,303.62 元，公司收到该笔款项后 3 日内支付陕西绿源第一笔股权转让款 158,155,303.62 元，剩余股权转让款公司以对陕西绿源的债权支付，金额 468,074,496.38 元。2020 年 4 月 15 日，公司收到了陕西绿源支付的 158,155,303.62 元业绩补偿款，并以现金支付和债权支付了上述股权转让款。

#### (3) 股权过户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公司收购陕西公司剩余 49% 股权已完成过户，具体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股权过户后持股比例	完成股权过户时间
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100%	2020 年 4 月 24 日
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100%	2020 年 4 月 24 日
榆林金源物流有限公司	100%	2020 年 4 月 23 日

#### (4) 财务影响

上述债权债务转让、抵销、股权收购完成后，最终陕西绿源欠付本公司 28,955,410.26 元。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陕西绿源应在股权交割后 120 日内全部偿付完毕。针对该部分款项，陕西绿源提供了太白县圣明通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白加气站）100% 股权质押，以及商洛市启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进行担保，并承诺以每年收取的太白加气站出租收益偿还欠款。

公司对陕西绿源和上述两个增信资产进行了解和分析后，认为陕西绿源将其持有的陕西公司 49% 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后，其名下无实质资产，陕西绿源可能主要以太白加气站的出租收益偿还上述 2,895.54 万元的欠款，故以扣除该租金未来现金流折现后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2. 控股股东变更

公司控股股东升达集团因债务违约被华宝信托起诉，法院裁定将升达集团持有本公司的 184,438,823 股股票、江昌政先生持有本公司的 28,676,702 股股票转让给“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宝升宏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并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完成股份过户登记。上述股份过户后，升达集团持有本公司 6,175,36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82%，不再是公司控股股东；“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宝升宏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持有本公司 213,115,525 股，占公司总股本 28.33%，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 3. 陕西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陕西公司 2015、2016、2017、2018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会计期间	承诺业绩	扣非后利润	完成率	应当补偿金额	实际收到金额	到账时间
2015 年度	5,000.00	4,759.95	95.20%	240.05	306.51	2016 年 8 月
2016 年度	8,000.00	3,147.30	39.34%	4,852.70	4,852.70	2017 年 7-10 月
2017 年度	10,400.00	14,699.64	141.34%	—	—	—
2018 年度	13,520.00	-2,295.53	-14.51%	15,815.53	15,815.53	2020 年 4 月 15 日

2020 年 4 月 15 日，公司收到了陕西绿源支付的 2018 年度业绩补偿款 15,815.53 万元。至此，陕西公司业绩承诺已全部履行完毕。

##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 1. 债务违约及进展

如附注“五、1”、“五、18”、“五、23”、“五、24”所述，公司债务均已逾期且被绝大多数的债权人起诉，名下银行账户被冻结，包括募集资金在内的银行存款被司法扣划，核心资产（两条年产 20 万吨 LNG 生产线）被冻结，公司积极采取措施力求保全核心资产，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二、2”所述。

### 2. 控股股东占用资金

#### (1) 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升达集团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期初占用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偿还	期末占用余额
违规从公司账户划出资金形成占用 <sup>注1</sup>	174,017,865.40		7,076,246.95	166,941,618.45
违规对升达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 <sup>注2</sup>	657,931,960.96	1,453,473.96		659,385,434.92
以公司名义进行民间借款承担偿债义务形成资金占用	332,394,811.68			332,394,811.68
其他形式形成的占用	2,000,939.07	3,949,319.00		5,950,258.07
小计	1,166,345,577.11	5,402,792.96	7,076,246.95	1,164,672,123.12

注 1: 2019 年, 公司收到达州林业局林木资产转让款 190.41 万元、升达集团所属的青白江土地被法院用于偿还民生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177.57 万元、升达集团地板品牌使用费及代收代付等款项 339.65 万元, 作为偿还升达集团的资金占用。

注 2: 2019 年 7 月 5 日, 杨陈通过杭州中级人民法院扣划公司银行存款 145.35 万元, 形成升达集团的新增占用。

①违规对升达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

单位: 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债权人名称	担保余额	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形成的资金占用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贵州中弘达	升达集团	厦门国际银行厦门分行	30,000.00	30,400.99	2017-7-17	2018-7-17	是 <sup>注1</sup>
贵州中弘达	升达环保	厦门国际银行厦门分行	20,000.00	20,269.31	2017-7-17	2018-7-17	
本公司	升达集团	秦栋梁	980.00	1,167.00	2018-2-6	2018-3-5	是 <sup>注2</sup>
本公司	升达集团	姜兰	1,760.00	1,955.89	2016/8/31	2020/8/30	是 <sup>注3</sup>
本公司	升达集团	杨陈	11,000.00	12,145.35	2017-12-15	2018-12-15	是 <sup>注4</sup>
小计			63,740.00	65,938.54			

注 1: 2017 年 7 月 17 日, 升达集团同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综合授信额度合同, 由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向升达集团授信 3 亿元, 有效期为 2017 年 7 月 17 日起至 2018 年 7 月 17 日止。贵州中弘达以存放于厦门国际银行厦门分行处的定期存

单及相应存款利息为该授信提供质押担保。升达集团未按期偿还借款，厦门国际银行于 2018 年 7 月 18 日扣划贵州中弘达银行存款 30,400.99 万元。

2017 年 7 月 17 日，升达环保同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综合授信额度合同，由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向升达环保授信 2 亿元，有效期为 2017 年 7 月 17 日起至 2018 年 7 月 17 日止。贵州中弘达以存放于厦门国际银行厦门分行处的定期存单及相应存款利息为该授信提供质押担保。由于升达环保未按期偿还借款，厦门国际银行禾祥支行于 2018 年 7 月 18 日扣划贵州中弘达银行存款 20,269.31 万元。

2020 年 4 月 23 日，公司已向法院提起诉讼，正式对厦门国际银行进行追偿，法院已立案。

注 2: 2018 年 2 月 6 日，升达集团与秦栋梁签署书面《借款合同》(编号:SDJK20180206)，升达集团向秦栋梁借款 1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30 日，本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升达集团未能按期偿还借款，成都中院裁决本公司承担连带保证，2018 年 10 月 17 日，成都中院扣划银行存款 1,167.00 万元，目前已执行完毕。

注 3: 姜兰与升达集团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0 月 26 日分别签定了《资金使用合同》，升达集团向姜兰借款 2,565.00 万元，本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根据钦州仲裁委员会（2018）钦仲案字第 516 号仲裁决定，2018 年 9 月 28 日，成都中院扣划银行存款 1,955.89 万元，目前已执行完毕。

注 4: 2017 年 12 月 15 日，升达集团与杨陈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4 亿元，公司为该笔借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因升达集团未按时偿付本息，公司被债权人起诉，要求公司承担担保责任。2019 年 2 月 1 日和 2019 年 7 月 5 日，杭州中院分别扣划公司的理财产品份额 12,000.00 万元和 145.35 万元，目前已基本执行完毕。

②以上市公司名义进行民间借款承担偿债义务形成资金占用

债权人	借款日期	借款本金余额	占用金额	已扣划金额	是否执行完毕
胡静谊	2018/4/12	10,600,000.00	55,122,901.67	55,122,901.67	是 <sup>注1</sup>
熊昕	2018/4/12	40,000,000.00			
刘立强	2017/12/11	25,000,000.00	53,231,827.00	53,231,827.00	是 <sup>注2</sup>
	2018/1/25	20,000,000.00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耀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2017/7/5	25,000,000.00	28,442,636.99	26,562,500.00	否 <sup>注3</sup>
顾民昌	2018/1/22	10,000,000.00	12,564,258.90		否 <sup>注4</sup>
安徽中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16/9/12	28,620,937.50	31,492,289.44	28,716,058.50	是 <sup>注5</sup>

蔡远远	2018/1/29	80,000,000.00	102,123,914.99		否 <sup>注6</sup>
安徽合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6/7/29	21,798,167.00	25,942,883.49		否 <sup>注7</sup>
王俊浩	2018/6/5	16,985,600.00	23,474,099.20		否 <sup>注8</sup>
合计	—	278,004,704.50	332,394,811.68	163,633,287.17	—

注 1: 2018 年 4 月 12 日, 升达集团违规以公司名义与胡静谊、熊昕签订借款暨担保合同, 升达集团、江昌政、江山作为保证人, 约定借款本金 1,060 万、4,000 万元, 年利率 36%, 借款期间为 2018 年 4 月 13 日至 2018 年 5 月 2 日, 借款直接划入升达集团账户。2018 年 5 月 14 日, 因未按时偿付本金及利息, 公司被债权人起诉。2018 年 8 月 10 日, 公司募集资金账户被深圳福田区人民法院划扣 55,122,901.67 元用于偿还借款本息, 目前已执行完毕。

注 2: 2017 年 12 月 11 日, 升达集团违规以公司名义与刘立强签订借款合同, 升达集团、江昌政、江山、薛英、刘东斌作为保证人, 合同约定借款本金 5,000 万元, 月利率 5%, 借款期限自 2017 年 12 月 11 日至 2018 年 3 月 10 日; 2018 年 1 月 25 日, 升达集团违规以公司名义与刘立强签订借款合同, 升达集团、江昌政、江山、薛英、刘东斌、陈德珍、彭山中海、成都市青白江升达家居制品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 合同约定借款本金 2,000 万元, 借款期限 2018 年 1 月 25 日至 2018 年 3 月 10 日, 借款利息为每日 0.2%。截至起诉前尚有 4,500 万元本金及相关利息未偿付。2018 年 5 月 3 日, 上述两笔借款尚有 4,500 万元本金未偿还, 公司被债权人起诉。2018 年 6 月 7 日, 公司募集资金账户被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划扣 53,231,827.00 元用于偿还借款本息, 目前已执行完毕。

注 3: 2017 年 7 月 5 日, 升达集团违规以公司名义与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耀商务咨询有限公司签订了《资金使用合同》, 借款本金 2500 万元, 年利率 15%, 借款期限自 2017 年 7 月 10 日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 升达集团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2018 年 6 月 26 日, 因未按时偿付本金和利息而公司被起诉。2019 年 1 月 24 日, 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被成都中院划扣 26,562,500.00 元用于偿还借款本息, 目前已执行完毕。

注 4: 2018 年 1 月 22 日, 升达集团违规以公司名义与顾民昌签订《资金使用合同》, 借款金额 1000 万, 期限一个月, 顾民昌当日履行了出借义务, 成都市青白江升达家居制品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公司已被起诉, 一审已判决公司承担责任。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对顾民昌的借款尚未偿还。

注 5: 2016 年 9 月 12 日, 升达集团违规以公司名义与安徽中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资产转让合同》, 同日签订《融资租赁合同》, 租赁本金 6,000 万元, 租赁期 3 年, 利率 6.175%, 升达集团为该笔融资提供担保。公司已被起诉, 一审已判决。2019 年 2 月 26 日, 公司募集资金账户被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扣划 28,716,058.50 元, 目前已执行完毕。

注 6: 2017 年 12 月, 本公司、升达集团、董静涛、江昌政作为共同借款人与蔡远远签订《借款合同》, 实际借款本金 5,000.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7 年 12 月 22 日至 2018 年 2 月

21日止,款项直接转入升达集团账户;2018年1月,本公司、升达集团、董静涛、江昌政作为共同借款人与蔡远远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本金3,000.00万元,月利率2%,借款期限分别为自2018年1月29日至2018年2月12日止,款项转入公司账户。上述两份借款合同约定共同借款人为该项合同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即升达集团、董静涛、江昌政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2018年9月17日,蔡远远起诉各方,要求各方偿还借款本金8,000万元,以及自2018年1月29日起至实际清偿日止、按年利率24%计算的利息。2019年6月26日,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认为案件有犯罪嫌疑而驳回蔡远远的诉求。

注7:2016年7月29日,升达集团违规以公司名义与安徽合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本金5000万元,概算总租金55017187.00元,租赁期36个月,名义货价1000元,升达集团、江昌政为该笔融资提供担保。因未支付剩余租金21,798,167.00元,公司于2018年9月4日被起诉。2018年7月31日,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在2,500万元范围内冻结公司财产,该案一审已判决,公司上诉后被驳回。

注8:2018年6月5日,升达集团违规以公司名义与原告王俊浩签订借款合同,借款合同约定的借款本金为25,000万元,实际借款本金16,985,600.00元。因未按时偿付利息,公司被对方起诉而尚未判决。

### ③其他形式形成的资金占用

项目	期初占用金额	本期新增	本期偿还	期末占用金额	占用原因
刘凤	580,000.00			580,000.00	原温江人造板分公司材料欠款
升达新奥清洁能源	1,420,939.07			1,420,939.07	抽逃投资资金
唐常彬		83,906.00		83,906.00	材料款,本期计划
唐兴岭		118,259.00		118,259.00	材料款,本期计划
陈文秀		181,956.00		181,956.00	原温江人造板分公司材料欠款
陈文娱		501,059.00		501,059.00	原温江人造板分公司材料欠款
王莉		90,931.00		90,931.00	原温江人造板分公司材料欠款
杨永艳		356,269.00		356,269.00	原温江人造板分公司材料欠款
赵伯昌		484,667.00		484,667.00	原温江人造板分公司材料欠款
贾晓琴		180,039.00		180,039.00	原温江人造板分公司材料欠款
雷廷春		48,578.00		48,578.00	原温江人造板分公司材料欠款
钱安英		176,286.00		176,286.00	原温江人造板分公司材料欠款
任爽		265,347.00		265,347.00	原温江人造板分公司材料欠款
贾学富		462,167.00		462,167.00	原温江人造板分公司材料欠款

曾钱静		471,063.00		471,063.00	原温江人造板分公司材料欠款
章萍		258,832.00		258,832.00	原温江人造板分公司材料欠款
高雪		237,960.00		237,960.00	原温江人造板分公司材料欠款
朱本秀		32,000.00		32,000.00	原温江人造板分公司材料欠款
合计	2,000,939.07	3,949,319.00		5,950,258.07	

注：本期新增系一审已判决的供应商欠款，公司已上诉但预计很可能败诉，本期作为预计负债计提。

## (2) 进展情况及财务影响

如附注“十二、5”所述，海南保和堂承诺于2019年6月30日前解决升达集团的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但尚未实现，海南保和堂及单洋亦处于债务违约被债权人起诉中，公司判断其已无法兑现承诺。

公司了解到升达集团主要资产均已受到限制或实际价值较低，而负债高启，已明显缺乏清偿能力，升达集团已被债权人包商银行成都分行提起破产重整，公司判断从升达集团自身资产获得清偿的可能性极低。

本公司管理层结合前述情况判断，升达集团违规占用资金收回的可能性极低，基于谨慎性原则，本期对升达集团违规占用资金形成的其他应收款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 3. 应收艾恩吉斯货款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艾恩吉斯货款46,788.42万元，根据相关债权债务转让协议约定，上述应收货款转由陕西绿源向公司偿付。公司与陕西绿源于期后完成陕西公司49%股权的收购事宜，约定以股权收购款与上述应收货款进行抵销。公司期末对艾恩吉斯款项单项分析并计提坏账准备2,395.54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十一、（三）、1”所述。

## 4. 内控缺陷及整改情况

2018年度，公司存在违规对控股股东提供担保和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等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及原实际控制人凌驾内部控制之上，在印章管理、信息披露、内部监督控制等方面存在重大缺陷。同时，公司重要子公司陕西公司的少数股东陕西绿源委派的经营层涉嫌通过延长经销商信用期、签订无商业实质合同转移资金等方式损害公司利益，子公司管理方面存在重大缺陷。针对上述缺陷，公司采取了如下整改措施：

- (1) 加强了对印章的管理，采用专人保管，完善用印审批流程；
- (2) 原管理团队离职后，在急需解决债务违约和陕西经营问题的大背景下，公司克服困难重建重要部门，并配备相应人员，保障公司关键机构的正常运转；
- (3) 改组陕西公司董事会，增加委派一名副总经理对陕西公司销售、用印等环节的控制；

(4) 重新梳理销售内控流程，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停止对艾恩吉斯的销售，重新制定销售政策，对所有客户一律采取现款现货的销售模式。

### 5. 保和堂对解决违规担保和资金占用的承诺

升达集团的股东海南保和堂承诺，在 2019 年 6 月 30 日前解决所有升达集团对升达林业的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2019 年 3 月 15 日，保和堂（焦作）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焦作保和堂）股东签订《保和堂（焦作）制药有限公司增资协议》（简称《增资协议》），根据《增资协议》的约定，投资者向焦作保和堂增资 100,000 万元，增资资金用途为海南保和堂解决升达林业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问题；根据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建国路支行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出具的《财产证明书》，海南保和堂股东郝靖伟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开具的银行账户现有人民币活期储蓄余额超过 4 亿元人民币；2019 年 4 月 10 日，郝靖伟出具说明，在升达林业解决了账户资金安全问题后，其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储蓄账户中的 4 亿元将用于升达集团偿还对升达林业的违规资金占用。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海南保和堂的上述承诺尚未兑现。

### 6. 内蒙古博通商誉事项

#### (1) 基本情况

2014 年 8 月 19 日，本公司与扎鲁特旗中吉普润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吉普润）、包海林、韩青松、腾桂云签订了《转让内蒙古博通天然气有限公司股权的合同股权转让合同》及补充协议（以下统称股权转让合同），公司受让中吉普润持有博通中海 77% 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股权转让价款合计 3300 万元，于 2015 年开始将博通中海纳入合并范围。股权转让支付条款如下：

#### ① 股权转让基本价款

标的股权转让基本价款为 990 万元，支付时间为标的股权转让涉及工商、税务变更完成后 20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支付标的股权转让基本价款后持有博通中海 77% 股权。

#### ② 特许经营权项目溢价款

根据博通中海在扎鲁特旗行政管理辖区内特许经营权项目的建设 and 经营资质获取情况，分别确认股权转让溢价款，但股权转让溢价款累计不超过 2,310 万元。

特许经营权项目溢价款由三部分组成，每部分包含的特许经营权项目建设完成并取得相关资质后 20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向中吉普润支付对应的溢价款。

#### (2) 账务处理

公司收购博通中海 77% 股权的股权转让基本价款（即第一阶段付款义务）为 990 万元，公司支付第一阶段股权款后即取得了博通中海 77% 股份。在购买日，公司将股权支付对价与

博通中海在购买日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商誉 647.68 万元。

特许经营权项目溢价款（即第二、第三、第四阶段付款义务）的付款条件能否达成，依赖于中吉普润利用当地的资源优势，促成博通中海相关项目获得特许经营许可，是公司获得特许经营权支付的成本，公司在相关项目取得经营许可并与中吉普润办理结算后确认为一项无形资产。

2018 年 11 月 30 日，博通中海已达到第二阶段的付款条件，公司与中吉普润办理结算并支付相关款项后确认为商誉 883.8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将其调整至无形资产列报，并在特许经营期限内（2041 年 3 月 5 日到期）直线摊销。

###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97,630,695.60	1,677,880,826.63
合计	497,630,695.60	1,677,880,826.63

####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38,292,208.96	99.94	1,241,528,232.64	71.4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43,155.92	0.06	176,436.64	16.91
其中：组合 3	1,043,155.92	0.06	176,436.64	16.91
合计	1,739,335,364.88	100.00	1,241,704,669.28	71.39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27,212,597.04	96.21	7,000,000.00	0.4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4,074,707.58	3.79	6,406,477.99	1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691,287,304.62	100.00	13,406,477.99	0.79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6,406,477.99		7,000,000.00	13,406,477.99
期初余额在本期	6,406,477.99		7,000,000.00	13,406,477.99
本期计提	-6,230,041.35		1,234,528,232.64	1,228,298,191.2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76,436.64		1,241,528,232.64	1,241,704,669.28

##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原因
升达集团	1,164,672,123.12	1,164,672,123.12	100.00	详见附注十二、2 所述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63,000,000.00			详见附注十一、（三）、1 所述
自贡市华燃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100.00	对方经营困难，预计无法收回
贵州中弘达能源有限公司	24,360,327.77	24,360,327.77	100.00	详见注释
彭山中海能源有限公司	71,854,402.15	45,495,781.75	63.32	详见注释
内蒙古中海博通天燃气有限	50,431,832.57			合并内部关联方，预计可以收回



公司				
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72,769,883.06			合并内部关联方, 预计可以收回
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284,203,640.29			合并内部关联方, 预计可以收回
合计	1,738,292,208.96	1,241,528,232.64	71.42	—

注: 2019年, 公司根据现阶段企业情况, 对公司发展战略、组织架构进行调整, 拟不再对贵州中弘达能源有限公司、彭山中海能源有限公司所拥有的项目进行投资, 力争将相关资产尽快变现以回笼资金, 公司根据应收贵州中弘达、彭山中海账面原值与相关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的差额, 计提减值准备。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632,203.41	31,610.17	5.00	747,831.37	37,391.57	5.00
一至二年	135,604.30	13,560.43	10.00	63,022,888.21	6,302,288.82	10.00
二至三年	21,360.21	4,272.04	20.00	283,988.00	56,797.60	20.00
三至四年	253,988.00	126,994.00	50.00	20,000.00	10,000.00	50.00
四至五年			80.00			80.00
五年以上			100.00			100.00
合计	1,043,155.92	176,436.64	16.91	64,074,707.58	6,406,477.99	10.00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28,298,191.29 元, 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5) 本报告期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周转金	686,001.01	1,049,718.27
应收非关联方款项	7,357,154.91	7,000,000.00
应收关联方款项	1,731,292,208.96	1,683,237,586.35
合计	1,739,335,364.88	1,691,287,304.62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升达集团	1,164,672,123.12	66.96	1,164,672,123.12
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284,203,640.29	16.34	

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72,769,883.06	4.18	
彭山中海能源有限公司	71,854,402.15	4.13	45,495,781.75
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63,000,000.00	3.62	
合计	1,656,500,048.62	95.24	1,210,167,904.87

## 2. 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的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期末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金源物流	成本法	3,782,305.00	3,782,305.00		3,782,305.00	51.00%	51.00%				
米脂绿源	成本法	95,677,068.03	95,677,068.03		95,677,068.03	51.00%	51.00%				
榆林金源	成本法	188,244,018.36	188,244,018.36		188,244,018.36	51.00%	51.00%				
博通中海	成本法	9,900,000.00	18,738,000.00	-8,838,000.00	9,900,000.00	77.00%	77.00%				
彭山中海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贵州中弘达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升达新奥	权益法	1,500,000.00				30.00%	30.00%				
四川中海	权益法	10,914,427.75	6,906,092.46	-802,971.40	6,103,121.06	16.70%	16.70%				
合计	—	330,017,819.14	333,347,483.85	-9,640,971.40	323,706,512.45	—	—		20,000,000.00	20,000,000.00	

注：2019年，公司根据现阶段企业情况，对公司发展战略、组织架构进行调整，拟不再对贵州中弘达、彭山中海所拥有的项目进行投资，力争将相关资产尽快变现以回笼资金，公司预计对贵州中弘达、彭山中海的投资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 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能力受限制的有关情况:

因债务违约，本公司持有的榆林金源 51% 的股权、米脂绿源 51% 的股权、金源物流 51% 的股权被长城资产冻结。

## 3.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571,175.99	202,069.80	565,995.08	202,069.80
合计	571,175.99	202,069.80	565,995.08	202,069.80

## 4. 投资收益

##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416,67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6.47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02,971.40	-2,271,063.02
其他 <sup>注</sup>	4,423,178.08	
合计	7,036,876.68	-2,271,189.49

注：其他系广发银行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成都亚商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416,670.00	
合计	3,416,670.00	

## (3)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子公司分回股利		
合计		

## (4)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四川中海天然气有限公司	-802,971.40	-2,271,063.02
合计	-802,971.40	-2,271,063.02

(5) 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无。

## 十四、补充资料

##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28,119.7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0,249.9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423,178.0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888,519.8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29,879.8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1,273,948.34	
减：所得税影响额	93.77	

项目	金额	说明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290.21	
合计	1,237,564.36	

##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9.70	-1.6577	-1.65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0.21	-1.6593	-1.6593

## 3.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计算过程	本期数	上期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1	-1,247,097,447.41	-178,125,812.00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F	1,237,564.36	-651,254.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2=P1-F	-1,248,335,011.77	-177,474,557.47
稀释事项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	P3		
期初股份总数	S0	752,328,267.00	752,328,267.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S1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的股份数	Si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i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Sj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j		
报告期缩股数	Sk		
报告期月份数	M0	12.00	12.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752,328,267.00	752,328,267.0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Y1=P1÷S	-1.6577	-0.2368

项目	计算过程	本期数	上期数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Y2=P2\div S$	-1.6593	-0.2359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X1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X2=S+X1$	752,328,267.00	752,328,267.0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Y3=(P1+P3)\div X2$	-1.6577	-0.23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Y4=(P2+P3)\div X2$	-1.6593	-0.2359

(此页无正文)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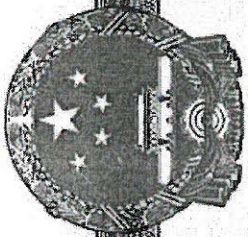
公司法定代表人： 单洋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杜建华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杜建华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500083391472Y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副本编号: 1-1

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7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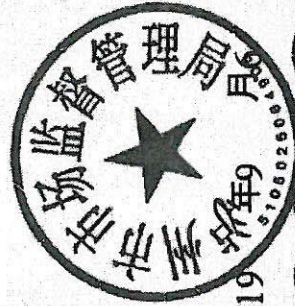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27日至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武林

主要经营场所 泸州市江阳中路28号楼3单元2号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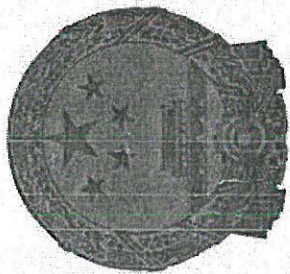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19年9月6日

证书序号: 0003174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武林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泸州市江阳中路28号楼3单元2号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51010003

批准执业文号: 川财审批(2013) 34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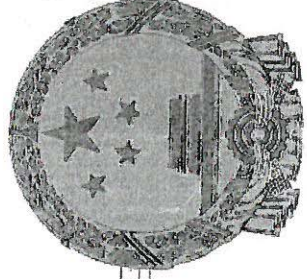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1月11日



发证机关: 四川省财政厅

二〇一三年五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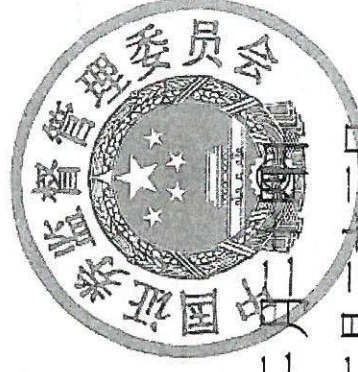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359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李武林



证书号：54      发证时间：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姓名 Full name: 张兰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56-10-1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510525195610110061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510100030072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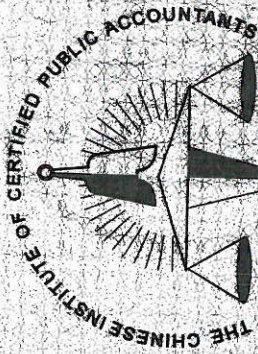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1995 年 9 月 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05 年 12 月 21 日  
 /y /m /d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袁广明  
 Full name: 袁广明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1-10-21  
 Date of birth: 1971-10-21  
 工作单位: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510633711021257  
 Identity card No.: 510633711021257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510100033011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 年 10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